

封面圖畫是菲律賓畫家Joey Velasco的作品，
書中耶穌像在告訴我們：

「…幾時你們給口渴的弟兄
一杯清水，就是給了我…」

當你聽到「教會」這名稱時，在你腦海即時會
浮現出甚麼形象，或甚麼概念呢？一班人？一
座建築物？或是…

究竟教會是甚麼？教會與天主又有何關係？

我願意藉此書將《教會憲章》的整個架構、觀
念為你剖釋，讓你細意淺嚐，多番了解。

在教會的面貌上，
在信徒的言行中，
世界看到基督的真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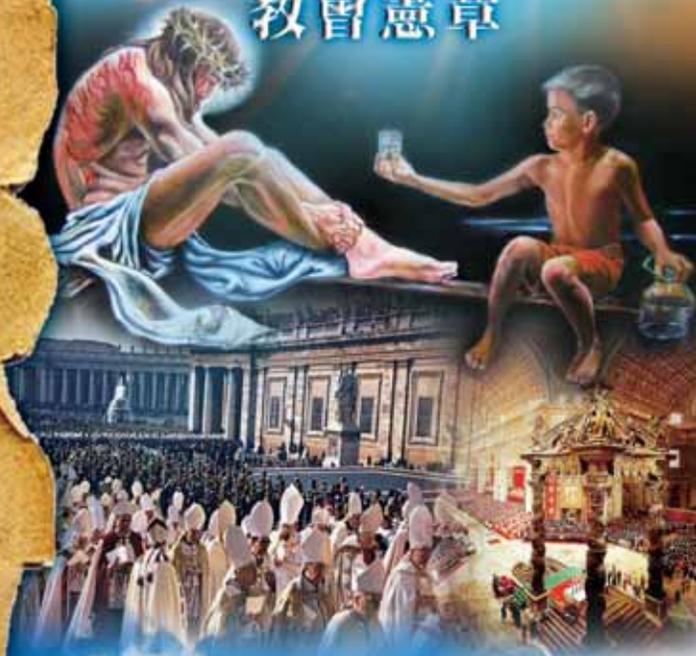
憶念梵二——萬民之光

憶念梵二——萬民之光
教會憲章

憶念梵二——萬民之光

憶念梵二 萬民之光

教會憲章



憶念梵二
萬民之光

教會憲章

Lumen Gentium

獻給

致力推動教會本地化的
弟兄姊妹

引言

當你聽到「教會」這名稱時，在你腦海即時會浮現出甚麼形象，或甚麼概念呢？一班人？一座建築物？或是

我們聽到不少人說：「我信天主，我接受耶穌，但我不想加入教會！」原因何在？究竟教會是甚麼？

特別在現今世代，傳媒揭發了很多教會醜聞，報導了不少教會內的罪惡，令教內外人士好生反感！

香港每年都有數千慕道者，在接受年半、甚或兩年的培育後，領受入門聖事，加入教會。「入門」究竟是入甚麼「門」？

在參與感恩祭時，我們一齊恭念信經宣認信仰：「我信唯一的天主。全能的聖父 我信唯一的主、耶穌基督 我信聖神 我信唯一、

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教會」我信父、子、神、教會，一直念下去，像是所信的沒甚麼分別，這是中文譯本的問題；其實，拉丁文信經所表達的，在某程度上是有分別的。在拉丁文信經中，「我信唯一的天主」Credo in unum Deum，這句中的in有全靠祂、全屬於祂、與祂有著父子關係之意；但「我信唯一、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教會」Credo unam, sanctam, catholicam et apostolicam Ecclesiam就沒有發現in這字，為甚麼？因為對天主與對教會的「信」在程度上是有分別的。究竟教會是甚麼？教會與天主又有何關係？

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所頒布的《教會憲章》是一份清楚、漂亮、不太神學化、不太術語化的論述教會文件。該憲章更以一般人可了解的用詞及可欣賞的語句來描述教會的本質、使命及

與我們的關係。若你肯研讀一下，對你的信仰必定大有進益；但若中文譯本令你感到不太易明，我願意藉此書將《教會憲章》的整個架構、觀念為你剖釋，讓你細意淺嚐，多番了解。



苦架上的基督

Jamini Roy 繪 (印度)

目錄

引言	002
序	012
第一章 論教會為奧跡	016
1. 教會為奧跡、聖事、標記、工具	018
2. 教會奧跡與三位一體奧跡	023
3. 教會奧跡與天國奧跡	025
4. 教會的象徵	028
5. 教會奧跡與基督奧體	031
6. 教會可見的組織與不可見的 基督奧體是不能分割的	033
7. 教會奧跡存在何處	036

第二章 天主的子民 040

1. 天主的子民 - 教會 043
2. 普通司祭職與聖統司祭職 046
3. 司祭職的實踐 053
4. 先知職務 056
5. 天主子民的個別神恩 060
6. 民族雖多，天主子民只有一個 064
7. 天主子民是多元中合一的見證 069
8. 加入天主子民的原因 072
9. 天主子民誰屬 074
10. 責任誰屬 078

第三章 論教會的聖統組織 080

特論主教職

1. 緒言 083
2. 十二宗徒的設立 085

3. 繼宗徒之位的主教	087
4. 論主教職為聖事	090
5. 主教的職務	094
(1) 主教的訓導職務	094
(2) 主教的聖化職務	097
(3) 主教的管理職務	102
(i) 司鐸	104
(ii) 執事	108
6. 主教團與羅馬主教 - 教宗的關係	110

第四章 論平信徒 114

1. 緒言	115
2. 平信徒的意義	115
3. 平信徒的地位	118
4. 平信徒與福傳	121
5. 平信徒的司祭職	123
6. 平信徒的先知職	125

7. 平信徒的君王職務	127
8. 平信徒與聖統的關係	130
9. 平信徒的重要性	131

第五章 論教會內普遍的成聖使命 134

1. 教會是至聖的	135
2. 普遍的成聖使命	137
3. 聖德相同，方法不同	139
4. 聖德的道路與方法	144

第六章 論修會會士 150

1. 教會中福音勸諭的聖願	151
2. 修會地位的本質及其在教會內的重要性	153
3. 修會屬聖統管理	155
4. 獻身於福音勸諭的偉大	157
5. 結論	159

第七章 論旅途教會的末世特質及其與天上教會的聯繫 162

1. 我們在教會內的使命帶有末世特質 163
2. 天上教會與旅途教會的共融 167
3. 旅途中的教會與天上教會的關係 170
4. 牧靈措施 173

第八章 論基督及教會奧跡中的天主之母榮福童貞瑪利亞 176

1. 緒言 177
 - (1) 童貞聖母與教會 178
 - (2) 梵二的用意 181
2. 論榮福童貞在救贖計劃內的職位 182
 - (1) 舊約中的救主母親 182
 - (2) 瑪利亞在天神預報之際 184

(3) 聖童貞與嬰孩時期的耶穌	186
(4) 聖童貞與耶穌的公開宣講	188
(5) 耶穌升天後的聖童貞	189
3. 榮福童貞與教會的關係	190
(1) 瑪利亞為主的婢女	190
(2) 瑪利亞為教會的典型	193
(3) 瑪利亞的德行為教會的模範	195
4. 榮福童貞在教會內享有的敬禮	196
(1) 敬禮聖童貞的本質與基礎	196
(2) 宣講聖母和敬禮聖母的意義	197
5. 瑪利亞為旅途中的天主子民	199
指出確切的希望與安慰	

教宗公佈令	202
-------	-----

序

教會教義憲章

歷時三年的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通稱梵二）在聖神的帶領下，經超過二千名教長們的熱烈討論，嚴謹分析、和平協商、互尋共識、投票議決後，方向普世教會頒布了十六項正式文獻，其中包括四大憲章，《教會憲章》（Dogmatic Constitution on the Church）是其中一項，於1964年11月21日由教宗保祿六世隆重頒布。梵二的四大憲章中只有《教會憲章》和《啟示憲章》屬教義憲章，即屬於道理方面的較重要文獻，主要著重分析「教會」及「啟示」兩項奧跡。

頒布《教會憲章》時，教宗所用的表達方式最值得留意。憲章的第一句話：「天主眾僕之

僕，保祿主教，偕同神聖會議之諸位教長，為永久記念事」顯示教宗以羅馬主教的身份偕同參與梵二的諸位主教一同商討，一同頒布該憲章，而不是憑藉教宗的職權。這一做法充分顯示羅馬主教與主教們的共融及教會「集體的特色」（collegial character）。梵二更希望藉《教會憲章》澄清「教宗首席權與世界主教團的關係」（教會憲章22）。

《教會憲章》在頒布前，一如大部份梵二文件，是經過激烈的討論，不同意見的協商，以及投票表決而通過的。從整份《教會憲章》的投票結果（贊成的有2,151票，反對的有5票，1票作廢）可見該憲章是得到大多數贊成票而通過，該結果相當正面且具鼓勵性。教會是一個共融的團體，為維護合一，就算抱持不同立場或是意見分歧，在聖神的領導下，相互學習包容接納及妥協

是自然不過的了！

此外，按天主教會傳統，教會內較重要之文件是按其拉丁文名稱之首兩個字的首字母作該文件的簡稱。《教會憲章》之拉丁文名稱為Lumen Gentium（意即萬民之光），故其簡稱為LG。Lumen Gentium這名稱「萬民之光」指的是誰，與教會又有何關係？

現在就讓我們開始，不過在「淺嚐」每章之前，請先欣賞一下與會者的努力成果，第一章的投票結果如下：贊成的有1,903票，反對的有17票。

眾人都要歸向我



Nyoman Darsane繪 (印尼)

第一章 論教會為奧跡

梵二在討論教會本質時，明顯地強調教會只不過是基督的工具，就如月亮反射太陽的光，光源是太陽；教會須反映基督的光，基督才是萬民之光；這一點是不容忽視且須深入了解的。

我想借用胡振中樞機每次論述教會時，所喜用的一則成語故事「買匱還珠」來說明教會與基督的關係。

話說有位賣珍珠的商人，因生意不大景氣，於是想出一個極具創意的推銷方法。他訂製了一些外形精美高貴的匣子，把珍珠放在匣內，然後兜售。客人看了都甚是喜歡，不過，其中有位客人買了後，即把珍珠還給商人，並說：「我想買的是匣子，不要珍珠。」

胡樞機認為教會就是那個匣子，人們看到的多是教會的學校、醫院、社福機構、教會道理、氣氛、友情等，通通是教會外在的包裝，而不注意那隱藏在匣子內的珍珠 — 耶穌基督。教會只是標記，最要緊的是助人接觸主耶穌基督。

「基督為萬民之光，本屆神聖大公會議，因天主聖神而集合，切願向萬民宣佈福音，使教會面目上反映的基督之光，照耀到每一個人。」（教會憲章1）

最後晚餐 — 所有宗徒都歸向主



Jamini Roy繪（印度）

1. 教會為奧跡、聖事、標記、工具

《教會憲章》第一章「論教會為奧跡」，這標題即指出教會為奧跡。奧跡是甚麼？

《教會憲章》又用了另一個詞語Sacrament（聖事）來形容教會：

「**教會在基督內，好像一件聖事。**」

（教會憲章1）

梵二指出教會是奧跡、聖事。究竟奧跡和聖事是否相同或是截然不同的呢？

Mystery（奧跡）和Sacrament（聖事）源自拉丁文Mysterium和Sacramentum，這兩個單詞在運用時幾乎是可以互換的。兩詞均源自希臘文 Mysterion。不過，Sacramentum（聖事）有可見標記之意，而Mysterium（奧跡）則強調隱藏的事實。

「教會為奧跡」及「教會在基督內，好像一件聖事」，說明教會是隱藏的基督的標記，讓所有人都看到基督。教會就如一面鏡子，反映基督的光。因此，教會必須不斷更新，令鏡面明亮，好清楚反映基督的面貌。

《教會憲章》指教會「好像」一件聖事，申明教會擁有聖事的特質，而不是七件聖事以外的第八件聖事。

「耶穌說：『我是世界的光。』」（若8：12）

「你們是世界的光。」（瑪5：14）

耶穌的門徒是世界的光，反映耶穌的光。跟隨基督的我，作為教會的一份子，也要不斷更新自己，使人能在我的面目上，我的言行中，看到基督的光。

既然教會擁有聖事的特質，是隱藏的基督的標記，這標記所昭示的是甚麼？

「教會在基督內，好像一件聖事，就是說教會是與天主親密結合，以及全人類彼此團結的記號和工具。」（*教會憲章1*）

基督在世上建立祂的教會，作為人與天主，人與人之間共融的標記。

希臘文Koinonia，解作共融、團結，指的是人與天主的共融，人與人之間的團結合一。

「天人共融合一」這觀念是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高舉的旗幟；你不獨可在《教會憲章》中發現，梵二的其他文件亦有論及（參閱教會憲章48、教會傳教工作法令1、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

職憲章45)。在紀念梵二五十周年的這一年代，許多神學家也明確地指出教會是天人合一的標記。

現代的環境，使人類在社會、技術與文化的聯繫之下，更加接近；教會所負起使人類在基督內完整合一的責任，更形重要。

跟隨基督的我，作為教會的一份子，必須認清自己的使命，在自己的環境中，成為團結合一的標記。因為我稱自己為基督徒，基督這奧跡便活現在我身上；我是教會，我也要成為隱藏在我內的基督的標記。梵二稱教會為奧跡、為聖事、為標記、為工具，我有否成為基督徒團結合一的工具呢？

若一4：7提醒我：「我們應該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出於天主；凡有愛的，都是生於天主，也認識天主。」；若13：35則鼓勵我「如果你們之間彼此相親相愛，世人因此就可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我認識天主嗎？我能做基督的活見證嗎？



若我為主子，為師傅的，給你們洗腳，你們也該彼此洗腳（若13：14）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2. 教會奧跡與三位一體奧跡

第一章在解釋教會好像聖事後，繼續以三位一體奧跡來講論教會。

「永生之父，按照祂智慧與慈善內的自願而深奧的計劃……在萬世之先，已預知……使所有信奉基督的人召集在聖教會內，這一個教會在天地元始已有預像。」（教會憲章2）

天父從創世之初，在祂的計劃中已有教會；教會在舊約的歷史中已妥當準備；在耶穌時代建立，然後延續至末日時達致圓滿。天父派遣聖子耶穌到世上來，執行祂的計劃，宣講天國的喜訊，並召集門徒，建立教會。

「聖父委託給祂兒子的工程在世上完成後，就在五旬節那天，派遣聖神前來，不斷聖化教會，使信仰的人，藉著基督，在同一聖神內，得以走近聖父面前。」（教會憲章4）

教會是在天父的救恩計劃之中，由聖子執行，隨聖神帶領；教會與三位一體奧跡息息相關。

「普世教會就好像『一個在父及子及聖神的統一之下，集合起來的民族』。」

（教會憲章4）

3. 教會奧跡與天國奧跡

耶穌基督為承行天父的旨意，降臨人間，宣講福音，向人類揭示天國的奧秘，召叫那些願意接受天國喜訊的人，讓他們組成教會。教會就是天國的雛型。聖經及教父們稱這天國的雛型為基督之國。

「教會即基督之國，原在奧秘之中，因天主之德能在世間也看到增長。」

(教會憲章3)

基督之國 — 教會的使命就是延續耶穌基督的使命，向萬民宣講天國的喜訊，使天國臨現人間，促使全人類，以至整個宇宙與天主修和。

「聖教會的奧跡在其建立時已經表現出來。因為主耶穌以宣佈喜訊作了教會的開端，就是聖經內許多世紀以來所預許的天主之國的來臨：『時期已滿，天主之國已近』（谷1：15）……主的訓言猶如種子投入地裡（谷4：14）：以信德聆聽訓言的人，加入基督的小小羊群（路12：32），就是接受了天國；然後種子以其本有的力量，發芽茁長，直到果實成熟的時候。」（教會憲章5）



聖神降臨

何歧繪（中國）



長袖善舞的復活主

Jyoti Sahi繪（印度）

4. 教會的象徵

耶穌愛用「小小羊群」來比喻教會；其實在舊約時代早有教會的預像，如「特選的民族」、「聖潔的子民」等。

「猶如在舊約中天國的啟示多次用比喻說出，同樣現在也用各種象徵，把教會的深刻本質，曉示給我們。」（教會憲章6）

「教會是一個『羊棧』，它的唯一必經的進口就是基督（若10：1-10）。教會也是一個羊群，天主親口預言祂自己是牧人（依40：11，則34：11），群羊雖由人來管理，卻始終由基督親自引領飼養，祂是善牧。祂是牧人們的首領（若10：11，伯前5：3），祂曾為群羊捨生（參閱若10：10-16）。」（教會憲章6）

「教會是一塊農田，天主的莊田（格前3：9）……教會是天上的『農人』所種的特選葡萄園（參閱瑪21：33-43，依5：1）。」（教會憲章6）

第一章還選用了許多聖經所記載有關教會比喻的章節：

耶穌說：「我是真葡萄樹……你們是枝條……離了我，你們甚麼也不能作。」（若15：1-6）

教會亦被喻為建築物，而基督就是「屋角的基石」（瑪21：42）。「你們也就成了活石，建成一座屬神的殿宇。」（伯前2：5）

教會又被稱為「天上的耶路撒冷」及「我們的母親」（迦4：26）。

不過，在這眾多教會的比喻中，教會被譽為「基督的奧體」這奧跡至為重要。

尋找亡羊的善牧



Sawai Chinnawong 繪
(泰國)

5. 教會奧跡與基督奧體

「基督救贖了人，使人變成了新的受造物（迦6：15）。祂從一切民族中號召了祂的弟兄們，把自己的聖神賦給他們，而組成祂的玄奧身體。」（教會憲章7）

我們藉入門聖事，加入基督的教會，成為基督奧體的肢體，與基督和其他信友成為一體。在感恩祭分享聖體時，人與天主、人與人共融合一；分享聖體這共融合一時刻是教會——基督奧體這奧跡最清晰地彰顯的時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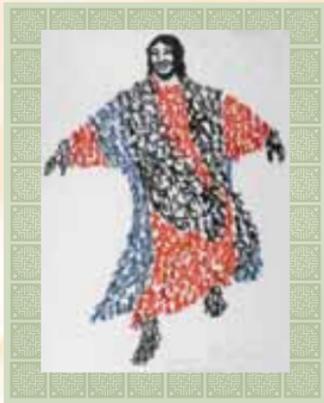
「一如人身的各肢體，雖然眾多，卻只形成一個身體，信友們在基督內，也是如此（格前12：12）。」（教會憲章7）

既然教會是由所有信徒所形成的身體，每一信徒必須參與身體的成長發展，把聖神賦予每个人的神恩在這身體內發揮；基督奧體內的每一肢體之間必須充滿愛，聖神的神恩才得以發揮，「並用各肢體的連繫，使身體合一」（教會憲章7）。

在教會的聖統制下，由聖神接受管理教會的人員應協助信徒發揮他的神恩，並維護身體整體性的秩序。

跟隨基督的我，作為教會的肢體，我有沒有用心辨識自己的神恩，盡自己的能力，與其他肢體合作，為基督奧體的成長發展作出貢獻呢？

樂在基督奧體內



范璞繪（中國）

6. 教會可見的組織與不可見的基督 奧體是不能分割的

基督的教會在人間成為有形可見的組織，同時亦是不可見的精神團體 — 基督的奧體，有形可見的組織與不可見的基督奧體是不能分割的，猶如天主聖子取了人性一樣。

「唯一的中保耶穌基督，在世上建立祂的聖教會，並不斷支持她。教會是一個信望愛三德的團體，也是一個有形可見的組織。藉著教會，基督把真理與聖寵灌輸給眾人。這一個由聖統組織建立的社團和基督的奧體是可見的而又是精神的團體；是世上的教會，而又是富有天上神恩的教會；這不是兩件不同的事物，

而是由人性和神性成分組成的單一複合體。用一個不平凡的類比來說，就好像聖子取人性的奧跡一樣。」（教會憲章8）

「買匱還珠」故事中的匣子和珍珠，明顯是兩件東西，顧客可選擇要匣子，不要珍珠；但在論述教會為奧跡、聖事時，便絕不能如匣子和珍珠那樣被分開，因為基督和教會是一體的。

按天主教會的教導，信徒體會教會奧跡的最明顯時刻是在參與感恩祭的時刻。信徒領聖體，無可能不要麵餅；領聖血，無可能不要酒；領洗，無可能不用水；又如愛耶穌，但只愛耶穌天主性的部份，而不愛耶穌人性的部份，或只愛嬰孩耶穌，而不愛受苦受難或軟弱的耶穌。愛耶穌也要愛教會，因為教會是基督的奧體。

「基督是這個身體的元首……所有的肢體都要以基督為模範，直到他們身上形成基督為止（迦4：19）。」（教會憲章7）

跟隨基督的我，作為教會的肢體，我怎樣才能幫助促進基督奧體的健康呢？我要學習謙虛承認自己的不足，需要其他肢體的支持鼓勵，互相補足；更需要學習包容、體諒、寬恕；常與天主與人修和，常繫基督元首在我心中。



耶穌為門徒洗腳
Lu Lan繪（中國）

7. 教會奧跡存在何處

梵二的教長們討論教會奧跡，在談到這奧跡存在何處時，出現意見分歧。他們的意見主要有二：有些主教認為天主教會就「是」這教會奧跡，這一觀念像在否定其他非天主教會的教會奧跡的實現，若是如此，連接近天主教會的東正教會或未與天主教會合一的其他基督宗教的教會也不是教會；那麼，他們究竟是甚麼？不過，大部份主教則認為教會奧跡「實現」於天主教會中，這說法可說是留有餘地，教會奧跡在某程度上也臨在於其他非天主教會；這一立場，對促進基督徒合一相當有利。

雖是意見不同，但在磨合之中，梵二主教們取得了共識。教會奧跡在天主教會內實現，但在天主教會以外，仍有聖德和真理存在，這些都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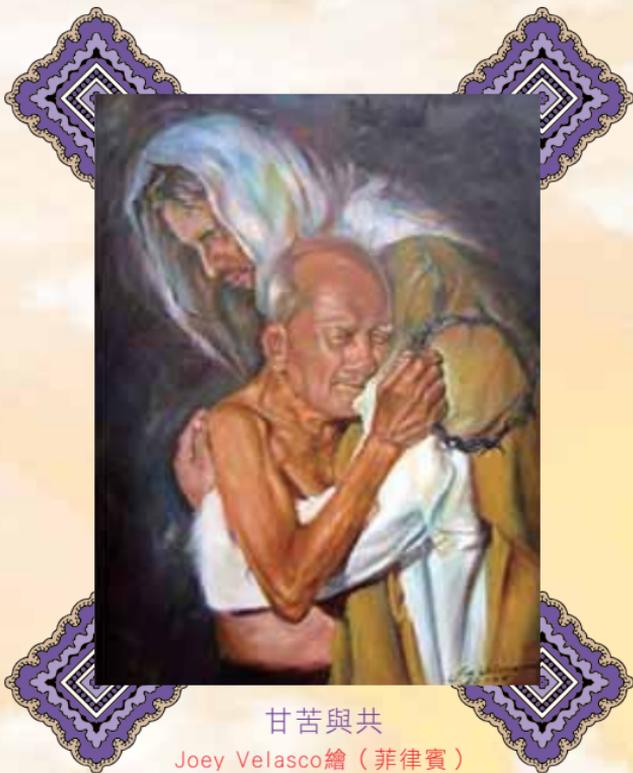
天主的資產，仍是向著共融合一的方向邁進。主教們的胸襟真是值得欣賞。

「這一個在今世按社團方式而組織的教會，在天主教內實現，那就是由伯多祿的繼承人及與此繼承人共融的主教們所管理的教會，雖然在此組織以外，仍有許多聖化及真理的要素存在，那都是基督的教會本有的資產，向著大公統一的方向推進。」（教會憲章8）

基督在貧窮及迫害之下，完成救贖工程；教會也奉命走同樣的路，為能讓人類分沾天主的救恩。

「教會是『在世界的迫害與天主的安慰之中，如流落異鄉的旅者，繼續著自己的旅程』，宣揚著主的苦架與死亡，以待其重來（參閱格前11：26）。教會由於主復活的德能而得到鼓勵，希望以堅忍和愛德克服其內在與外在的困難，並且在幽暗中實地向世界揭示主的奧跡，直到最後在光天化日之下出現。」

（教會憲章8）



甘苦與共

Joey Velasco繪 (菲律賓)

第二章 天主的子民

我和家人都非常積極參與主日彌撒及堂區活動，我們對堂區很有歸屬感，跟堂區神父、為堂區服務的執事和修女很稔熟；我們亦會參加一些教區或修會主辦的講座，務求加深我們對信仰、對教會的認識。我們間中也見到我們的主教，亦從新聞及教會資訊中認識我們的教宗。我感到教會組織的緊密，但我心中有個疑問：既然教宗、主教、司鐸、男女修會會士、平信徒同是天主的子女，同享基督的司祭、先知及君王職務，大家都是平等的，為何給人一種品級的感覺？平信徒是否只是被動者、神職人員的助手，或是……？我很想更清楚知道教會是甚麼？平信徒是甚麼？

這位教友的疑惑，原來梵二的主教們早已察覺到。在通過第一章「教會為奧跡」後，按原定計劃應進行討論「教會的聖統組織——特論主教職」這草案，但有主教指出，教會是由天主子民所組成，無論是主教、司鐸、修會會士、平信徒，都是天主的子女，大家基本上是平等的，只是按神恩之不同而有所分野。

主教們亦想同時強調「天主的聖意不是讓人們彼此毫無聯繫，個別地得到聖化與拯救，而要他們組成一個民族，在真理中認識祂、虔誠地事奉祂」（教會憲章9）。

主教們所提出的意見被大會接納，「論天主的子民」這議題便被納入，成為《教會憲章》第二章。

《教會憲章》第二章所描述的天主子民是由各時代、各民族、不同語言、不同文化傳統所組成。

《教會憲章》第一章「論教會為奧跡」是以神學的角度討論自天主創造天地至教會光榮抵達天鄉；而第二章「論天主的子民」則以歷史的角度討論自耶穌升天後，教會如何延續耶穌的使命，直至耶穌光榮再來。

在開始淺嚐第二章前，讓我們又再欣賞一下教長們努力的成果，第二章投票結果如下：贊成的有1,893票，反對的有19票。

1. 天主的子民 — 教會

第二章的主題：「天主的子民」，其實仍在講論天主的教會。天主的子民在舊約時代已被稱為天主的教會，而在新約中教會則被稱為新的天主子民。

「猶如在曠野中旅行的以色列民族已經被稱為天主的教會（厄下13：1，戶20：2-4，申23：2-4）；同樣在現世旅途中，追求未來永存城邑的新以色列（希13：14）也被稱為基督的教會（參閱瑪16：18）。」（教會憲章9）

基督用祂的血（參閱格前11：25），從猶太人及其他民族中號召祂的人民，使他們聯合起

來，成為天主的民族，他們從前不是一個民族，如今卻是「天主的人民」（伯前2：10）。

《教會憲章》經常強調基督是天主子民（教會）的一切。教會並不是一個單獨行動的獨立個體，而是時常與基督一起，永不分離，如同身體與頭、又如工具與工人，或聖事與其象徵意義一樣，是永不能分離的；而假若分離了，便毫無價值可言。

基督使這個民族成為生命、愛德和真理共融的團體——教會，作為萬民得救的工具，基督派遣祂的子民到全世界去，成為世界的光、地上的鹽（瑪5：13-14）。（教會憲章9）

這個得救的天主子民是默西亞的民族，他們的元首是基督。這子民雖然目前尚未涵蓋整個人類，在表面上頗像「小小的羊群」。可是，這默西亞的民族已經成為全人類合一、期望及得救的堅固根源。（教會憲章9）

隨主共舞



Sawai Chinnawong 繪 (泰國)

2. 普通司祭職與聖統(公務)司祭職

《教會憲章》指出天主子民從天主聖神獲得各種神恩（有些是特殊的，有些是單純微小的）；這些神恩的「領受」和「運用」是以整個天主子民作為基礎的。因此，每一信徒辨別到自己領受的獨特神恩時，便該運用到各自不同的職務和不同的角色上。這些不同的神恩、職務和角色，都是為了服務所有信徒和建樹教會團體。

第二章特別講論整個天主子民所享有的神恩、普通司祭職及不能錯誤的特恩。普通司祭職是所有天主子民共有的，而聖統司祭職則是那些領受聖秩聖事的信徒擔負的。信徒受洗後即享有普通司祭職，就算接受聖統司祭職的主教及司鐸都繼續肩負普通司祭職。

「主基督，這位由人間選拔的大司祭，把新的子民『成為國度，成為侍奉祂的天

主和父的司祭』（希5：1，默1：6）。因為領洗的人因著重生及聖神的傅油，都被祝聖為精神的聖殿及神聖的司祭，讓他們把基督徒的一切行為，都獻作精神的祭品……奉獻自己『當作生活、聖潔和悅樂天主的祭品』（羅12：1）。」

（教會憲章10）

這「精神的祭品」不是在聖堂內準備，而是源自日常生活。所有基督徒，不論是主教、司鐸或平信徒，都應把日常生活化為獻給天主的祭獻。

初期教會推崇普通司祭職，而擘餅禮當然是由主教或司鐸主持，但所有參與的信徒（包括主教和司鐸）都要奉獻自己的精神祭品。隨著歷史演變，聖統司祭職在第三世紀漸見顯明。自此，平信徒司祭職與聖統司祭職的分野漸大。不過，

平信徒司祭職仍明顯實行。千多年過後，平信徒司祭職與聖統司祭職劃分得非常清楚，甚至令人誤以為教會內有兩種基督徒，一是神職人員，二是平信徒。把基督徒劃分品級的這一觀念一直延至梵二以前。在禮儀中，平信徒淪為觀眾，甚至有些信徒雖參與感恩祭，但很少領受聖體聖血。此外，當修會制度興起時，教會內又多了另一種品級。因為修道聖召要求修道人有較高的聖德，於是，平信徒的聖德被認為低於修道人，平信徒司祭職亦誤以為低於神職界。

這些歷史的轉變使平信徒司祭職日見模糊。在十六世紀宗教改革運動之際，馬丁路德開始提倡復興這職務；但可惜，馬丁路德拒絕接受聖統制的合法性。此後五百年，天主教與基督教對此議題爭論不休。天主教證實聖統制具聖經的基礎及聖傳的根據。平信徒司祭職在梵二再被提出，並被熱烈討論。

在論平信徒司祭職（普通司祭職）及聖統司祭職（公務司祭職）時，都容易令人產生誤解，以為教會內有兩個獨立的司祭團體，一屬平信徒，另一屬神職人員。其實，梵二強調所有受洗的基督徒都分享基督的司祭職。基督徒就是基督的門徒，必須在日常生活中實踐此司祭職，因為每一信徒都要把自己每日的「一切行為，獻作精神的祭品」。在舉行感恩祭時，平信徒司祭職（普通司祭職）和聖統司祭職（公務司祭職）在職務上便明顯不同了。

「教友們的這項普通司祭職與公務司祭職，或聖統司祭職，雖不僅是程度的差別，而且有實質的分別，可是彼此有連帶的關係；二者都以其特有的方式，分享基督的同一司祭職。」（教會憲章10）

由此可見，教會內不是有兩個獨立的司祭團體，而是他們各「以其特有的方式，分享基督的同一司祭職」。負有聖統司祭職的神職人員在職務上與平信徒不同。

「公務司祭以其所有的神權，培養管理有司祭職務的民眾，代表基督舉行聖體祭，以全體民眾的名義奉獻給天主。」

(教會憲章10)

「教友們則藉其王家司祭的職位，協同奉獻聖體祭，在恭領聖事時，在祈禱感謝時，以聖善生活的見證，以刻苦·和愛德行動，來實行他們的司祭職務。」

(教會憲章10)

平信徒司祭職（普通司祭職）及聖統司祭職（公務司祭職）並沒有品級之高低。司祭職源自耶穌基督，基督願意與信徒分享祂的司祭職，並與祂一起奉獻悅樂天主的祭獻。

現代社會對與這主題相關的兩個詞語——「司祭」和「祭獻」，所抱之態度，值得我們留意。

今日社會，對「祭獻」二字不大歡迎，因為「祭獻」涉及犧牲；在今天這個自我膨脹的世代，「犧牲」自我似是不合時宜了！而傳統的祭獻多需要殺生，在此大談環保的年代，「殺生」是對大自然施行暴力的方式。耶穌也不接納以「殺生」來平息天主義怒的這種祭獻方式。可是，有些基督徒也認為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捨命，也是為平息天主對人的忿怒。實在，在新約中，耶穌的祭獻是「陶空自己」的行動。人其實沒能做些甚麼來平息天主的義怒！祭獻是基督的

工作，祂為愛人而奉獻自己。天主的作為與人傳統的祭獻觀念全然相反。耶穌甘願成為祭品，不是因為天主要殺死祂，而是祂願意接受人類暴力且邪惡的方式。祂謙抑自下，聽命至死，作出「陶空自己」的祭獻。

受洗的信徒，無論是平信徒或神職人員，都要活出基督「司祭」和「祭獻」的榜樣。



一餅一體
范璞繪（中國）

3. 司祭職的實踐

以上所述說明天主子民是一個司祭團體。天主子民這司祭團體如何實踐司祭職務及如何表達這司祭團體的內在本質、系統和組織？

第二章指出天主子民實踐司祭職的兩個主要途徑，一是藉著禮儀，另一是藉著他們日常生活的美德（愛德與服務）。

信徒藉入門聖事（聖洗、堅振、聖體等聖事）加入這司祭團體，分享團體的福傳使命，以言以行，為基督作見證。藉著感恩聖祭，把自己奉獻給天主。感恩聖祭是整個基督徒生活的泉源與高峰。在領受聖體時，與基督及整個司祭團體共融合一。在領受修和聖事時，不只由天主的仁慈獲得罪惡的寬赦，同時與教會和好，因為犯罪也傷害了教會。在為病人傅油時，整個教會都向受難而勝利的基督為病者求託，求基督撫慰救助

他們。信徒中有人領受聖秩聖事，就是受命以天主的聖言和聖寵，代表基督治理教會。公教夫婦以婚姻聖事的效力，象徵、並參與基督和教會之間的結合與篤愛的奧跡。公教家庭猶如一個小教會，父母應該以言以行做他們子女信仰的啟蒙導師，用心培養他們各自接受的召叫，尤其是修道的聖召。（教會憲章11）

「有了如此眾多而豐富的得救方法，無論何等身份與環境，每位教友都被天主召喚，遵循個別的途徑，走向成全的聖德，勉效天父的成全。」（教會憲章11）

作為天主子民，我真感謝天主，賜我如此尊貴的身份，讓我分享基督的司祭職。以前，我以為我的忙碌生活，工作

應酬，家庭瑣事，使我遠離天主，脫離教會。現在，在我明白平信徒的司祭職後，日常生活變得多有意義，這全是我奉獻給天主的精神祭品，我怎能苟且生活？主日參與彌撒，我再不是被動的觀眾，我非常有意識地積極主動參與，奉獻聖祭有我的份兒，我可把我在日常生活所做的一切，與耶穌的祭獻一同奉獻給天父，成為悅樂天主的祭品。



天上飛鳥、地上
花朵、與我同讚
天主父

Nalini Jayasuria繪
(斯里蘭卡)

4. 先知職務

天主子民除分沾基督的司祭職外，還分享祂的先知和君王職務，到處為基督作見證，以愛及服務宣揚基督的福音。

藉著聖洗，我加入天主子民的行列；藉著堅振聖事，我接受了聖神的傅油，分享基督的司祭、先知和君王職務。我要努力使自己的生活在成為悅樂天主的祭品；我亦要靠著聖神的啟迪，研習聖言，在生活中實踐出來，為基督作見證。我要辨識自己的神恩，用以服務他人，服務教會及貢獻社會。

我知道天主賜予我許多神恩，我知道教宗享有不能錯誤的特恩，這特殊恩寵連主教、司鐸也沒有，何況是平信徒呢！

在信仰上，誰也享有不能錯誤的特恩？《教會憲章》給我們解開這疑團。

「全體信眾，由聖神領受了傅油（若一2：20），在信仰上不能錯誤。」（*教會憲章12*）

第二章在論「不能錯誤」的特恩時，即從「全體信眾」開始。基督願意全體信徒分享祂的先知職。「全體信眾」包括「從主教們直到最後一位信友」，「對信仰及道德問題，表示其一致的同意時，這『不能錯誤的』特性便藉著全體子民信仰的超性的『信仰意識』而流露。」（*教會憲章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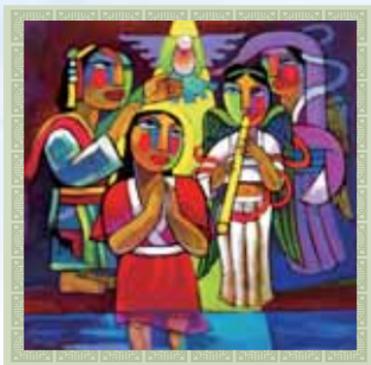
超性的「信仰意識」是古代教父經常提及的信徒特恩，具聖經的基礎及聖傳的根據。

「天主的子民，藉著這種由真理之神所激發和支持的信仰意識，在神聖訓導當局的領導下，牢記在心，而所接受的，已不是人的語言，而是真天主之言（參閱得前2：13），完整地持守那一次而永遠地傳給聖徒的信仰，以正確的判斷力更深入地加以體會，並在生活上更完美地付諸實行。」（教會憲章12）

以上文字，為平信徒至為重要。由聖神所賦予的這特恩——超性的「信仰意識」，使信徒「完整地持守那一次而永遠地傳給聖徒的信仰，以正確的判斷力更深刻地加以體會，並在生活上

更完美地付諸實行」，表明信徒不是等待父母指令的小孩，或是被動的聽眾；信徒因聖神的啟迪使他有自己的方式去了解聖言，信徒應積極主動地認識並明瞭聖言，在自己的日常生活中實踐出來。這是成熟信徒的表現。

主教們雖有其特殊職務，但他們與信眾一樣要完整地持守信仰，以正確的判斷力更深入地加以體會，並在生活上更完美地付諸實行。他們在特殊的境況中，還須向信眾宣告、解釋、甚至頒布信仰的意義。主教的職務既不會減低信眾的「信仰超性意識」特恩，反而將之確認並保護。基督願意全體信徒分享祂的先知職，信徒應善用聖神的特恩，盡力執行他們的先知職務。



耶穌受洗
何歧繪（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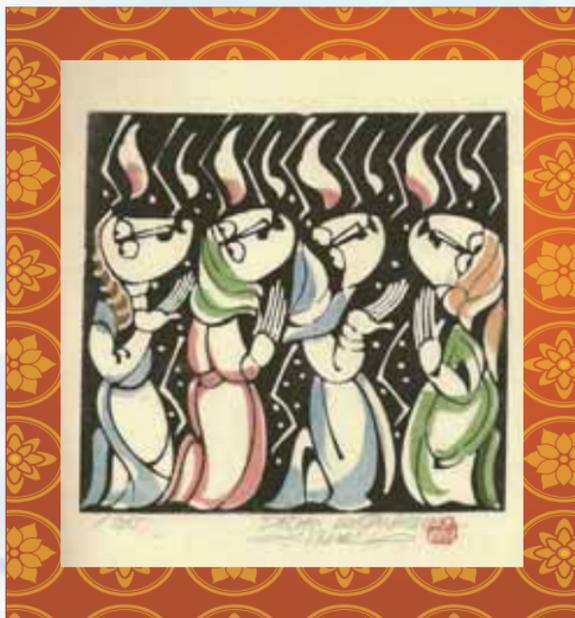
5. 天主子民的個別神恩

第二章指出天主聖神不單藉教會組織（聖統制）和聖事聖化及領導天主子民，祂還隨祂的心意，把自己的神恩分配給天主子民中的每一個人。

「同一聖神不僅用聖事及職務聖化領導天主子民，並以聖德裝飾它，而且把自己的恩寵『隨其心願，分配給每一個人』（格前12：11）。」（教會憲章12）

聖保祿宗徒深知：「每人都有他各自得自天主的神恩」（格前7：7）。因此，每一信徒都應辨識自己的神恩，去進行各種專業或職務，以最適合的方式服務教會，以利教會的革新與擴展，既所謂「聖神在每人身上的表現，全是為了公

益」(格前12:7)。辨別神恩的真確性及其合理的運用，是治理教會者的責任，他們應特別負責不使神恩息滅，卻要考驗一切，擇善固執(得前5:12及19-21)。(教會憲章12)



「每人都有他各自得自天主的神恩。」(格前7:7)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以上這一段說話，使我聯想到在教會歷史中，有許多信徒，無論是神職或是平信徒，都憑天主賜予他們各自獨特的神恩，去領導聖化教會；聖方濟亞西西是一個非常明顯的例子。利瑪竇充分憑藉自己的神恩，在中國開創了嶄新的福傳方式；還有韓國的五位平信徒李承薰、李檠、丁若鐘、權哲身及權日身等，他們在未有傳教士到達韓國以前，靠著聖神的神恩領悟天主子民的信仰，並將之廣傳及持守，創立韓國教會。當時韓國教會的信徒雖未有聖統的支援，仍能憑藉他們對主的信靠，經歷流血殉道的日子。今日活潑的韓國教會就是由殉道者的血孕育出來的。



福傳及萬邦

何歧繪（中國）

6. 民族雖多，天主子民只有一個

世上有許多民族，但天主子民只有一個。教會憲章13就是講論這一重點：天主子民是「唯一」及「至公」的。

天主子民是由不同民族所組成，為保留天主子民的「唯一」性，散佈於全球的信友在聖神內彼此共融互通，猶如教父所說：「在羅馬的人知道印度人是自己的肢體」。他們懂得如何尊重並保留各民族的不同文化和傳統，絲毫不損及任何民族的現世福利，反而促進採納各民族的優長和良好的風俗，採納時即加以淨化，加強與提昇，為的是建設天主子民。

基於這種大公精神，天主子民每一部分都向其他部分貢獻自己的優長，這樣使全體及每一部分，彼此相通，在合一中共謀圓滿，而得增長。

在此，很想跟大家分享我年幼時的一段小故事：當時，我住在離羅馬不遠的鄉間，那裡有很多高聳入雲的壯麗松樹生長。我們一班孩童甚喜歡利用這些松樹來挑戰自己。我們踏在圍繞著松樹主幹的鐵線攀爬上樹，驚險萬分。不知死活的我們，每每被我們借力上落的鐵線纏腳，掛在半空中。在這個樹林裡，時常出現一些「專家」，他們會在選定的松樹周圍插上木板，營造一個箱狀物體。過了一些時候，他們便把周圍的泥土挖鬆，然後起重機來了，把整棵在「箱」內的樹連根帶泥拔起，送到羅馬的有錢人花園去。有錢人只需在花園中掘個大洞，不消幾小時，園中就長有一棵百年壯樹了！

若把教會形容為這棵壯樹，完完全全的被移植到其他民族的土地上去，嘩！多美多華麗，但看過去，與當地的生態環境像是有點格格不入。可是，若讓樹的種子在那地上自然發芽生長，人們用心栽種，看著它成長，那種感覺可真不同啊！

移植大樹，保留其唯一性固然重要，但樣板化卻令其重大意義失去。福傳是播種，把基督聖言的種子播種在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中，讓其生根植基。「唯一」與「至公」的分別就在於此。教會憲章13指出，教會當走的路線亦在於此。

《宗徒大事錄》記載：「五旬節日一到，眾人都聚集一處 … 我們中有帕提雅人、瑪待人、厄藍人和居住在美索不達米亞、猶太及卡帕多細雅、本都並亞細亞、夫黎基雅和旁非里雅、埃及並靠近基勒乃的利比亞一帶的人，以及僑居的羅馬人、猶太人和歸依猶太教的人、克里特人和阿刺伯人」，他們都在聆聽來自加里肋亞的宗徒們說話，不過，因著「眾人都充滿了聖神」，他們都聽見宗徒們用他們自己的方言，講論天主的奇事。（宗2：1-11）

聖神降臨之日是天主子民 — 教會誕生之時。不同民族、說不同方言的人聚集在耶路撒冷，因著聖神，他們在同一時

間內，在沒有即時傳譯的設備下，竟然各自聽到宗徒以他們自己的方言講論天主的事。教會就是在這「多元中合一」的情況下誕生，突顯天主子民的「唯一」和「至公」性。

最後晚餐



Kim Ki-chang繪（韓國）

7. 天主子民是多元中合一的見證

天主的子民由不同民族、文化、傳統所組成，是「多元中合一」的民族；而在其內，也有不同的職務、不同的角色和不同的身份；大部份以平信徒的身份在世界中為基督作證，亦有些為弟兄的公益而盡神聖職務，更有些進修會成為會士，以嚴格的生活方式追求聖德，以自己的表率策勵弟兄，彼此都是在「多元中合一」。（教會憲章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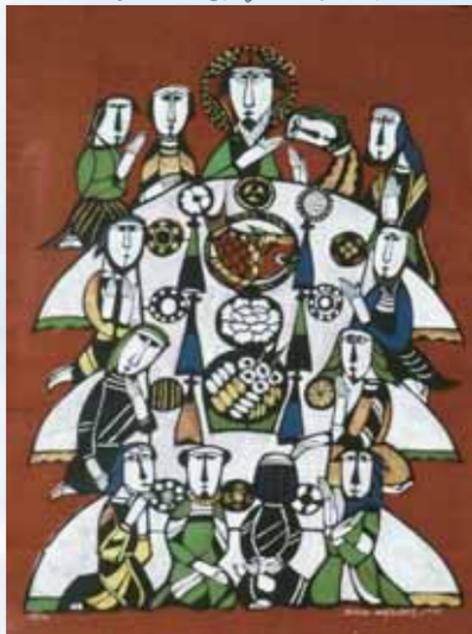
在教會的「多元中合一」之下，也有個別教會的合法存在，顯示普世教會是由這些個別教會所組成。個別教會當然不能獨立存在，因為教會是共融的團體，個別教會之間彼此共融，與伯多祿的繼承者共融。這共融不單在精神上，更在物質協助及傳教人員的支援上，彼此關心互通，密切聯繫。天主子民被召分享所有的一切，正如

伯多祿宗徒所說：「每人應依照自己所領受的神恩，施用在他人身上，猶如天主各種恩寵的良好分施者」（參閱伯前4：10）。（教會憲章13）

「天主子民的這種大團結，預兆並推進世界和平。」（*教會憲章13*）

今日世界正面對種種衝突、分裂、戰爭等；教會的使命更形重要。雖然教會似是相當微小，卻能召集不同種族、不同國家、不同語言、不同文化的人，在不同的地方，和平地祈禱、聚會、分享、互助、福傳，成為新世界的縮影，見證不同種族、國家、語言、文化的人是可以和平共存的。人類和平共存不是烏托邦，而是可具體實現的事實。若全球基

督徒，團結一致，將是對全人類最偉大的貢獻。



最後晚餐

Watanabe Sadao 繪（日本）

8. 加入天主子民的原因

在第二章末，梵二的主教們為我們解釋了很多人心中的兩個疑問：為甚麼要加入天主子民的行列？誰屬於天主子民？

關於「加入」或「屬於」這兩個動詞，梵二主教們曾細緻討論，《教會憲章》第二章用了拉丁文 *incorporantur* 一字，而英文版用了 *incorporated*，意指「成為一體」。我們加入某個團體，我們可以隨時離開，脫離會籍；但「加入」天主子民的行列，「加入」教會團體則不然，信徒與教會與基督成為一體，成為基督奧體的肢體。因此，「加入」天主子民的行列，並不兒戲。

「加入」天主子民的原因：

因為基督是救恩的唯一途徑，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基督和祂的身體是不能分割的。接受基

督的人自然接受教會。基督明確地指出信德及聖洗的必要（谷16：16，若3：5），聖洗是進入教會之門，聖洗使信徒成為基督的身體，成為天主的子民。

「大會謹遵聖經和傳統，強調這一旅途中的教會，為得救是必需的。」（教會憲章14）



希望的餐桌

Joey Velasco繪（菲律賓）

9. 天主子民誰屬

誰屬於天主子民：

過往，許多天主教道理書都把加入教會的與未加入教會的，劃分得非常清楚。《教會憲章》卻描繪出另一幅圖像：此圖像的中心圓圈是天主教會，周邊有許多圓圈導向這教會。這一圖像所表達的意思比較正面。

天主要所有人獲得救恩，萬民都奉召參加天主子民這至公的合一。第二章申明：

「所有的人都奉召參加這天主子民至公的合一……公教信徒，其他信奉基督的人，以及天主聖寵所欲拯救的全體人類，都以不同方式屬於或導向這個教會。」（*教會憲章13*）

以上所述就是這一圖像所要表達的意思。

耶穌留給教會救恩的一切要素，如聖言、真理、聖事、團體、聖統等。這些要素在天主教會內得以保留，但第二章重申：

「可是即使加入了教會，但不堅守愛德的，也不能得救，因為他只是身在教會內，而非心在其中。」（教會憲章14）

「如明知天主藉耶穌基督所創立的天主教為得救必經之路，而不願加入，或不願在教會內堅持到底，便不能得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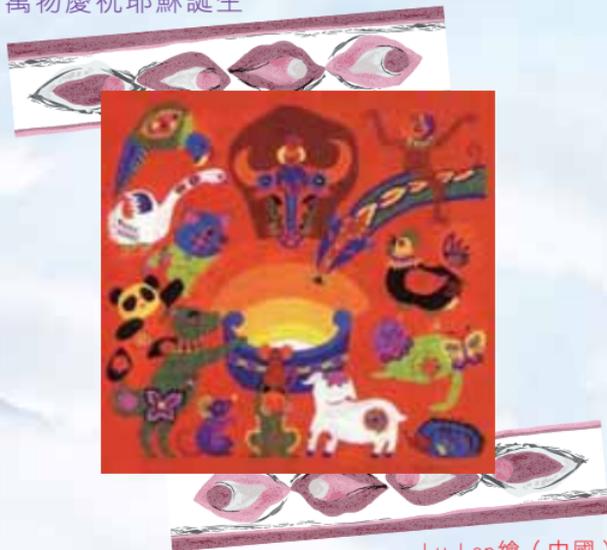
（教會憲章14）

《教會憲章》指明「明知」而「不願」的人便不能得救。那「不知」的，或「一知半解」的，或「半知半解」的人能得救嗎？

「至於那些尚未接受福音的人，也以各種方式走向天主的子民。其中首推那曾經領到盟約和承諾的（以色列）民族……可是，天主的救恩計劃，也包括那些承認造物主的人，其中首推回教徒……至於那些在幽暗和偶像中尋找未識之神的人們，天主離他們也不遠，……而且救世者願意所有的人都得救（弟前2：4）。原來那些非因自己的過失，而不知道基督的福音及其教會的人，卻誠心尋求天主，並按照良心的指示，在天主聖寵的感召下，實行天主的聖意，他們是可以得到永生的。還有一些人，非因自己的過失，尚未認識天主，卻不無天主聖寵而勉力度著正直的生活，天主上智也不會使他們缺少為得救必需的助佑。」（教會憲章16）

以上所述說明除天主教徒及屬於不同教會的基督徒外、其他宗教的兄弟姊妹、以至全人類都是天主欲拯救的對象，都有可能獲得救恩，而且天主更願意把最完善的救恩途徑 — 即聆聽福音、歸依救主基督和加入天主教會 — 提供給所有的人士作抉擇。因此，《教會憲章》更清晰地解釋了為何教會鼓勵信徒向萬民宣揚福音。

萬物慶祝耶穌誕生



Lu Lan繪（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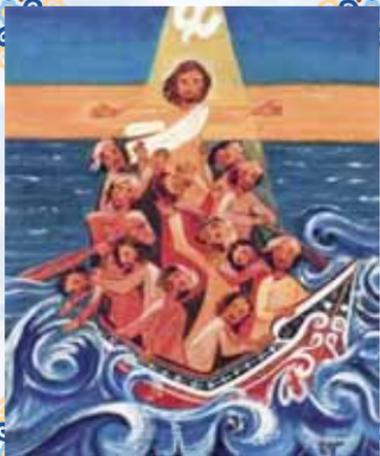
10. 責任誰屬

既是如此，宣講天國的福音，召集萬民成為天主的子民，責任誰屬？

耶穌對宗徒們說：「天上地下的一切權柄都交给了我，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成為門徒，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給他們授洗，教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看！我同你們天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終結。」（瑪28：18-20）

「教會由宗徒們接受了這件宣佈救世真道的莊嚴命令，便要到天涯地角切實執行……每一位基督徒按照自己的處境，都有責任傳播信仰。」（教會憲章17）

作為天主子民，教會的一份子，我真的要感恩，感謝天父的大慈恩，求賜我堅毅的信心，抱持這得救的信仰，永永遠遠歌頌讚美光榮父！求賜勇毅的信心，跟隨主基督，傳揚天國的喜訊；求天主聖神時常在我身邊，護佑我，指引我，使我不負基督徒的美名，時刻為基督作見證。



「看！我同你們天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終結。」（瑪28：20）

Sawai Chinnawong繪
（泰國）

第三章 論教會的聖統組織

一 特論主教職

在梵二的討論中，若遇爭議眾多，討論過程激烈的議題時，便會逐節進行投票表決，第三章是一個非常明顯的例子。例如：第三章一開始的第18節「緒言」便要進行投票，其結果是：贊成的有2,166票，反對的有53票；第19節「論十二位宗徒之設立」：贊成的有2,012票，反對的有106票；第20節「論繼宗徒之位的主教」：贊成的有2,091票，反對的有115票等。

第三章最主要的論題就是主教團與羅馬主教 — 教宗的關係（第22節「論主教團及其首領」）及應否恢復終身執事職（第29節「論執事」）。

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於2005年4月2日榮歸父家。他的喪禮全球觸目，是教會歷史中最多人參加的教宗喪禮。全球不少信友、神父、修女、主教，還有各國元首政要等都出席參與。羅馬附近地區的酒店民宿爆滿，交通癱瘓。各地傳媒爭相報導。當時我在香港，與三位非天主教朋友在網絡上觀看直播，他們三人異口同聲表示，天主教之能如此團結是因為你們只有一位領袖，全球教友只聽命於一人。他們認為強勢政府是必要的，強勢政府才能推動國家發展。弱勢政府內意見多多、爭拗多多、妥協多多，沒有一個人可手執「話事權」，以致無法作出決定，甚麼也做不成了。聽完他們的說話，我有許多感想。究竟耶穌建立

教會，是否全權只交予一人呢？其他協助管理教會的人，是否由這一人所委任？聖經清楚記載，耶穌召選了十二宗徒，使他們組成一個團體，並揀選其中一人，確立為團體的首領，而耶穌也直接賦予其他十一宗徒管理教會、宣講福音及幫助信徒成聖的使命和權柄；究竟宗徒之間的關係如何，他們與他們的首領的關係又如何？細讀梵二文獻，讓我找到十二宗徒和他們的繼承人原來為現代世界指示出一線希望：集體領導是可行的。《教會憲章》第三章給我清楚講述。

1. 緒言

第三章一開始便說：

「本屆神聖會議，步著第一屆梵蒂岡大公會議的後塵，一同教導並聲明……」

(教會憲章18)

第一屆梵蒂岡大公會議由教宗庇護九世 (Pius IX) 於1869年12月8日在羅馬召開，主要討論「羅馬主教 — 教宗的首席權」。1870年9月，羅馬被併入意大利王國，由於這政治原因，教宗被迫要退居梵蒂岡城堡內。1870年10月20日，大公會議宣告中斷。此後九十年間會議一直處於休會狀態，直至1960年由教宗若望廿三世正式宣告閉幕。及後，即召開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繼續梵一的討論，並在《教會憲章》公告說：

「對於羅馬教宗首席權的設立、權限、性質、與永久性，以及其不能錯誤的訓導權，本屆神聖大會，再次向全世界信友提示其為應該堅信的道理。繼續（上屆大會）未竟的計劃，本屆大會決定公開地宣示表白有關主教的道理，就是和基督的代表及整個教會的可見元首、伯多祿的繼位者，共同管理著生活天主之家的宗徒們的繼位者。」（教會憲章18）

伯多祿的繼任者，即羅馬主教 — 教宗；宗徒們的繼任者，即主教們。

梵二為討論「主教團與羅馬主教 — 教宗的關係」，認真地從耶穌召選十二宗徒，設立宗徒團體及創立教會開始。

2. 十二宗徒的設立

「耶穌把這些宗徒們（路6：13）組成了一個團體或一個固定的集團，從他們中選了伯多祿作他們的首領（若21：15-17）。」（教會憲章19）

耶穌派遣他們先向以色列民及到各地傳揚福音，並讓他們分享自己的權能，訓導、聖化及管理教會。教會是在聖神降臨當日創立，然後宗徒們到各地去傳揚福音，成立個別地區教會。

「在聖神的推動下為聽眾所接受，便集合為普世的教會，這就是主以宗徒們為基礎，建築於他們的領袖伯多祿身上的教會，而耶穌基督自己則是她的中堅基

石（參閱默21：14，瑪16：18，弗2：20）。」（教會憲章19）

耶穌親自召選十二宗徒，親自選立伯多祿為宗徒之長，在伯多祿這磐石上建立祂的教會。宗徒們從耶穌身上接受使命與權柄，並需延續下去直至基督再來。這就是教會聖統組織的開始。



「你是伯多祿（磐石），在這磐石上，我要建立我的教會…」（瑪16：18）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3. 繼宗徒之位的主教

「因為宗徒們負責傳授的福音，世世代代都是教會全部生活的總原則。因此，宗徒們便在這個有系統組織的社團內，注意到了設立繼承人的問題。」（教會憲章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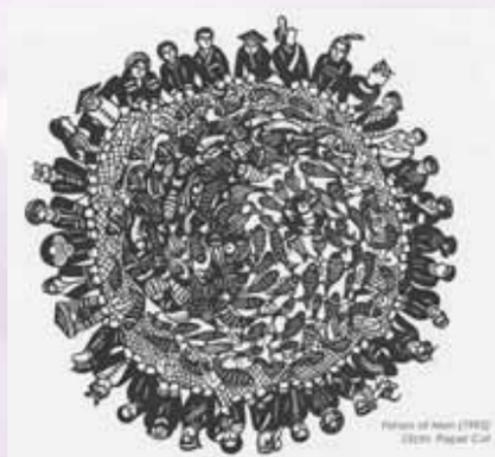
由於教會的發展，宗徒們不僅在職務上有很多助手，他們更在這些助手中揀選他們的直接助手，準備在宗徒們死後把職務交給他們，而且要他們所領受的使命繼續及必須鞏固宗徒們開創的事業，「並叮囑其繼承人照顧整個羊群，因為聖神安置了這些人去牧養天主的教會（宗20：28）。」（教會憲章20）

「正如教父聖依來乃所說的：宗徒的傳統，由宗徒們所設立的主教及他們的繼承人傳至我們，在全世界昭示出來，並保存著。」（教會憲章20）

「由於主的規定，就如聖伯多祿和其他宗徒們組成一個宗徒團，同樣，繼承伯多祿的羅馬教宗和繼承宗徒們的主教們，彼此間也形成一個整體。」（教會憲章22）

《教會憲章》第三章一開始便給我們清楚描述這非人為而是「主所規定」的教會聖統組織的由來和傳承，然後重申伯多祿的繼承者——羅馬主教和宗徒們的繼承者——主教們的關係，跟著便介紹主教的職務。

漁人的漁夫



范璞繪（中國）

4. 論主教職為聖事

宗徒們藉覆手禮，把聖神的恩典傳授給自己的助手，好使他們也充盈著聖神，去執行他們的使命。

「為完成如此偉大的任務，宗徒們在聖神降臨時因基督而滿渥特殊傾注的聖神（宗1：8，2：4，若20：21-23），他們又以覆手禮，把聖神的恩寵傳授給他們的助手（參閱弟前4：14，弟後1：6），這聖神的恩賜藉主教的祝聖禮，一直流傳到今天。」（教會憲章21）

梵二確認主教領受聖秩聖事的圓滿性：

「在主教祝聖禮中授予聖秩聖事的圓滿，這在教會的禮儀傳統中，並按教父的說法，稱為至高的司祭職……連同聖化的職務，也授予訓導和管理的職務。……覆手禮和祝聖的經文，賦予聖神的恩寵，並留下神印，致使主教們卓越地、有形可見地代表基督自己，作為導師、牧人和大司祭，並以基督的身分行事。」（教會憲章21）

《教會憲章》用了三個天主教法典的用詞來形容主教的權力：「這是本有的、正常的、直接的權力」（教會憲章27）。

「本有的」(proper)即屬於他自己的，是基督直接賜予他的，非由其他權威人士授予。主教在其所屬地區所舉行的禮儀，是以基督賜予他的神恩而執行的。不過，每位新主教受祝聖後，須由教宗頒發他「法定任命」(Canonical Mandate)才能執行主教職務。「法定任命」是主教與教宗及其他主教共融的憑證。

「正常的」(ordinary)指的是基督給予主教這職務，他自然享有這職權。

「直接的」(immediate)說明主教的權力是直接由基督賦予，主教不須以任何機構作為中介或辦任何申請手續。



耶穌給伯多祿洗腳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5. 主教的職務

第三章明顯指出，耶穌藉聖秩聖事的圓滿授予主教訓導、聖化和管理教會的三大職務；同時亦強調主教的首要職務是宣講福音。

(1) 主教的訓導職務

「在主教的主要職務中首推宣講福音。因為主教是信仰的先驅，把新的門徒導向基督；主教們擁有基督的權威，是法定的導師，向其所屬民眾宣講當信之理與當守之道德，在聖神的光照之下，由啟示的寶庫內提出新的和舊的事物（瑪 13：52）。」（教會憲章25）

《教會憲章》在論主教的訓導職務時，再申述主教在執行其最高訓導權所享有基督賜予教會的不能錯誤特恩。

「每位主教並不單獨地享有不能錯誤的特恩，不過，他們雖然散居在全球不同的地方，如果他們彼此之間並與伯多祿的繼承人保持著共融的聯繫，正式地教導信仰及道德的問題，而共同認定某一項論斷為絕對應持之道理，便是不能錯誤地宣告基督的道理。這在大公會議中更顯得明白，主教們聚在大公會議內，為整個教會都是信仰與道德的導師與裁判，應以信德服從他們的決議。這項不能錯誤的特恩，是救主願意祂的教會在斷定信仰及道德的問題時所享有的。」

(教會憲章25)

「幾時世界主教團的首領，羅馬教宗，以全體信徒的最高牧者與導師的身份，在信仰上堅定其弟兄們（參閱路12：32），以決定性的行動，宣佈一項有關信仰與道德的教義，便以自己職位的名義，享有這種不能錯誤的神恩。」

（教會憲章25）



你們仰觀天空的飛鳥…你們觀察一下田間的百合花…（參閱瑪6：26-30）

Watanabe Sadao（日本）

(2) 主教的聖化職務

第三章說明主教有責任讓天主子民分沾基督聖德的圓滿。

「主教享有聖秩聖事的圓滿，是最高司祭職的恩寵分施者。在主教自己或者他人所奉獻的聖事中，尤為如此；教會就藉著聖體，繼續生存增長。」（教會憲章26）

主教及他的合作者司鐸以他們的祈禱和工作，以宣揚福音及聖事職務，特別是感恩聖祭，以及他們的榜樣聖化天主子民。

《禮儀憲章》也論述主教的角色：

「主教應被視為其所屬羊群的大司祭，信友們在基督內生活，在某意義下，是由他而來，繫屬於他。」（禮儀憲章41）

主教是群羊的模範，個別教會團體在主教的帶領下，成為「奧體友愛及統一的象徵」（教會憲章26）。

「每位主教是其個別教會的有形的統一中心和基礎，這些個別教會都是整個教會的縮型，唯一的大公的教會就在它們中間，由它們集合而成。因此，每一位主教代表他自己的教會，全體主教在和平、相愛及統一的聯繫下，與教宗一起代表整個教會。」（*教會憲章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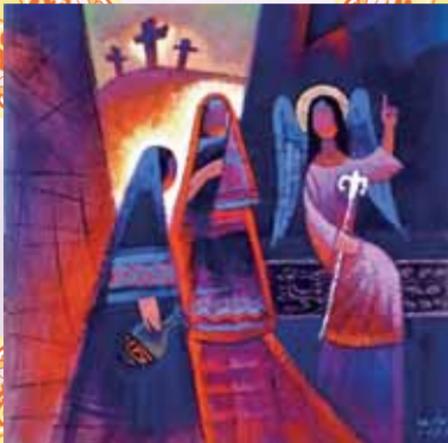
主教是地區教會的團結共融標記，羅馬主教——教宗是普世教會的團結共融標記。從教會初期至第四世紀，地區教會的人數相當少，通常在教友家中舉行擘餅禮。到第二世紀，部份地

區教會主教的角色漸顯明確，他們開始負起管理教會及主持禮儀的責任。隨著地區教會的數目增多，主教需要長老（現稱司鐸）和執事幫忙。教會在第三世紀獲得自由並成為國教後，地區教會愈趨龐大，主教一人實難以應付，為方便召集和照顧，地區教會內便劃分成多個小團體（現稱堂區）；有些地區更興建大殿，以聚集信友。主教授委任長老主持禮儀。在羅馬教會內，羅馬主教——教宗為加強其教區內的團結合一，便召集長老參加由教宗主持的感恩祭，教宗把祝聖的聖體分發給每一長老，讓他們各自帶回自己的小團體去。當長老在自己的小團體中舉行感恩祭時，他便把教宗祝聖的聖體拿出來，放入聖血中，以表示與教宗（羅馬主教）的共融，更象徵個別教會與普世教會的合一；這傳統保留直至今日。在擘餅禮時，司鐸從聖體擘一小角，放入聖血中，象徵教會的共融合一。

每次舉行感恩聖祭，耶穌臨在其中，信徒臨在其中，教會臨在其中，普世教會也臨在其中。我們分享基督的體血，使我們變成我們所領受的，我們成了基督的身體。

主教享有聖秩聖事的圓滿，他關心自己地區的教會，同時關心其他地區教會，以至普世教會。在聖統的共融下，主教與其他主教共融，地區教會臨在於普世教會中，普世教會也臨在於地區教會中。若明白此道理，平信徒也進入這共融中，關顧基督奧體的其他部份，自然是理所當然的了！

「這些團體，無論如何渺小貧窮，或散處窮鄉僻壤，基督都親臨其中，因祂的德能而組成唯一、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教會。」（教會憲章26）



一周的第一天
何歧繪（中國）

(3) 主教的管理職務

關於主教的管理職務，第三章說明：

「主教們以善言、鼓勵、榜樣，而且也用權力和神權，以基督代表的資格，管理託付給他們的個別教會。他們知道，為長者應當像是幼小的，為首領的應當像是服務的，用權力只是為了在真理及聖德上策勵其羊群……善牧職務，也就是對其羊群的日夜不斷的關懷，全盤交給了主教們，他們不是羅馬教宗的代理人，因為他們享有基本的權柄，真真實實是他們所屬民眾的主管人；所以主教們的權柄並不為最高的普遍權力所抵銷，反而得到承認，鼓勵與保護，因為天主聖神毫無缺損地保存著主基督在其教會內所建立的行政制度。」（教會憲章27）

主教享有聖秩聖事的圓滿，有資格把自己的職務合法地傳授給教會的各級屬員。這樣由天主設立的教會的職務，分級去執行，這些執行人員自古以來就被稱為主教、司鐸、執事。



共融的餐桌

Joey Velasco繪 (菲律賓)

(i) 司鐸

「司鐸們雖未達到司祭職的最高峰，在執行分內職權時又從屬於主教，但司鐸們和主教們在司祭尊位上連在一起，也因著聖秩聖事之故，按照至高永遠大司祭基督的肖像（希5：1-10，7：24，9：11-28），他們是被祝聖為真正的新約司祭，去宣講福音，牧養信友，並舉行禮儀慶典。」（教會憲章28）

司鐸們是主教聖秩謹慎的合作者、助手和工具，奉召為天主的子民服務，與他們的主教組成唯一的司祭團，分擔不同的職務。在每一個地區的信友團體中，他們可以說是代表主教，並以完全信任和慷慨的心胸與他聯合，分擔他的部分職責和關懷，並在每日的操勞中付諸實行。

「司鐸們在主教領導下聖化、管理託給他們的一部份羊群，使整個教會在每一個地方都具體化，對基督整個奧體的建設（參閱弗4：12），拿出有力的貢獻。」

（教會憲章28）

既然司鐸是主教的合作者，必然參與主教的使命。主教的使命不獨照顧自己的教區，還關顧其他地區以至普世教會的需要。司鐸從主教領受聖秩聖事時，也接受了這普世的救恩使命。第三章這樣描述司鐸擁有普世幅度的聖召：

「因著聖秩聖事及職務的關係，所有的司鐸，無論是教區司鐸或修會司鐸，都和主教團聯結在一起，按照每人的聖召與聖寵，為整個教會服務。」 *（教會憲章28）*

梵二的另一文件詳述司鐸聖召也具普世的幅度：

「司鐸們在領受聖秩時所得的神恩，準備他們不只去執行一種限定的使命，而是廣大普遍的救世使命，『直達地極』。」（*司鐸職務與生活法令10*）

第三章也強調司鐸們以他們之間的實際行為及生活方式顯示耶穌藉聖秩聖事賜予他們的神恩。

「為了大家共有的聖秩及使命：司鐸們彼此之間結下了一種深切的弟兄關係，要以集會的方式，或者以共同生活、工作、友愛的方式，在精神及物質上，在善牧工作及私人來往，甘心自動地表現彼此互助的精神。」（*教會憲章28*）

司鐸們行使其神聖職務的最高峰是在感恩祭中，他們以基督的身分行動，宣佈祂的奧跡，把信友們的祈禱和他們元首基督的犧牲聯合一起。同時，在彌撒中，透過他們使唯一的新約祭獻臨現並產生實效，直到主的再臨；這就是基督曾一次而永遠地把自己當作無玷的犧牲而奉獻於天父的祭獻。司鐸們由這唯一的祭獻汲取整個司鐸職務的力量。

教區司鐸團除了信仰的要求外，還必須統一配合社會的需要。因為梵二的精神就是關注現代人類的需要。

「現代的人類日漸趨向國民、經濟與社會的統一，司鐸們也更應該在主教們及教宗的領導下，群策群力，避免任何力量的分散，以期引導全人類達成天主家庭的統一。」（教會憲章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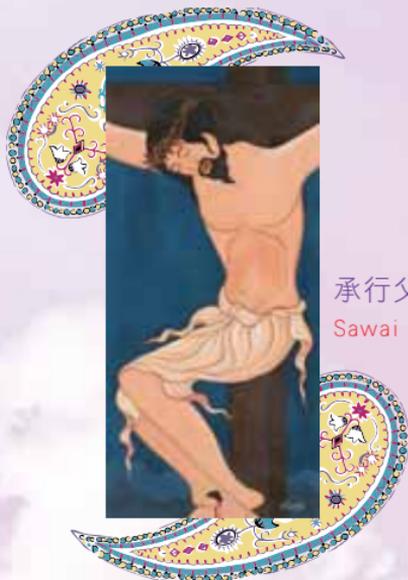
(ii) 執事

終身的執事職務多個世紀以來已不復存在。就現行情況，執事只是一過度性的職務，即在預備晉鐸前的職務。梵二希望恢復終身執事，使之「成為教會聖統內的一個本有而固定的階級」。執事「不是為作司祭，而是為服務」。

「執事的職務是：以隆重的禮節付洗、保管並分送聖體、代表教會證婚並祝福婚姻、為瀕危的人送臨終聖體、宣讀聖經及講道、主持信友的敬禮與祈禱、執行聖儀、主持葬禮，並獻身於各種愛德工作」。 (教會憲章29)

「論執事」是梵二主教們激烈辯論的話題，有些主教甚至反對恢復終身執事職，但他們在討論後即達成共識，如下：

「是否宜於設立這種執事，又宜在何處設立，各種形式的地區主教團都有權決定，但需經教宗批准。如有羅馬教宗的同意，這種執事職可授與年齡較成熟的男子，連度婚姻生活者也可勝任；並可授與適當的青年人，但這些青年人必須保守獨身制。」（教會憲章29）



承行父命

Sawai Chinnawong 繪（泰國）

6. 主教團與羅馬主教－教宗的關係

第三章以一個從古沿用至今的祝聖主教傳統來說明「主教團 (college of Bishops) 及其首領」的關係：

「古時已經流行一種習慣，在新的當選者升任最高司祭職務時，必定邀請許多位主教來參禮，這種習慣也暗示著主教職務的集體性 (collegial nature)。一個人接受了聖事的祝聖，保持著與主教團的首領及其他團員的聖統共融，就是主教團的一份子。」 (教會憲章22)

上述文字更證明主教團之間的共融，以及主教團和羅馬主教－教宗的關係是藉聖事而獲得的。

主教藉著聖事成為主教團的一份子既不是法律的手續，或是由權威授予，或是由最高權力所委任而進入主教團，而是藉聖神的祝聖，與主教團的首領——伯多祿的繼承者，及其他團員聖統的共融。

「這一個團體，因為是多人合成的，表示天主子民的差異性及普遍性；又因為是集合在同一首領下，也表示基督羊群的統一性。」（教會憲章22）

作為平信徒的我，在聖週四早上，到主教座堂參與由主教主持的祝聖聖油彌撒。教區內的所有司鐸、執事、修士等已把主教座堂祭台四周的座位坐滿，我便站在祭台側近出口的位置，清楚看到

在彌撒中所有司鐸重新向主教宣誓效忠及主教逐一擁抱弟兄的情況，非常感動，充分表現友愛共融之情；在場的平信徒則以歌聲和祈禱參與這一盛典。整個教會，主教、司鐸、會士、修女和平信徒都臨在於這禮儀中，共融團結。我真的感受到祝聖聖油彌撒是天主教會團結的標誌。



耶穌給伯多祿洗腳

耶穌給伯多祿洗腳



諾厄方舟
何歧繪（中國）

第四章 論平信徒

教宗若望廿三世召開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前，已邀請主教、神學家、國際善會組織代表及平信徒代表成立籌備委員會。「論平信徒」之草案早於梵二召開前四年備妥；梵二召開時，該草案已相當成熟。因此，第四章「論平信徒」的爭議不多，並於1964年11月17日整章一次過進行投票通過，其投票結果如下：贊成的有2,135票，反對的有18票。

當日介紹該草案的主教說：「平信徒不僅是在教會內，他們就是教會。」（The Laity are not only in the Church. They are the Church.）這兩句話已道出第四章的精髓，並肯定平信徒的地位。

第二章「論天主子民」已論及平信徒，天主子民包括平信徒、修會會士、司鐸及主教等，而第四章則專論平信徒。

1. 緒言

第四章一開始便強調聖統與平信徒的團結合作，並請神職人員明白，他們並非單獨地承擔教會對世界的全部救世工程，他們要承認平信徒的任務與所領受的特恩，使教會內各人都能按自己的情況，同心協力，以推動平信徒生活和教會的工作。（教會憲章30）

2. 平信徒的意義

「平信徒」不是抽象的神學名稱；而「平信徒的意義」必須在俗世的情況、實踐的生活中體認。「平信徒」指的是在神職人員及教會所規定的修會會士以外的大部份基督信徒，他們藉聖洗聖事和基督結為一體，分沾基督的司祭、先知及君王職務，執行在教會內與在世界上的使命。

「在俗」是平信徒的特點。雖然神職人員也可以履行俗世的工作，但他們的聖召和使命，主要是專務神聖職務；同樣，修會會士，也是以各自的身份，見證真福八端的精神。

「平信徒的本有使命，就是在世俗事務中，按天主的計劃，去尋求天主之國。」（教會憲章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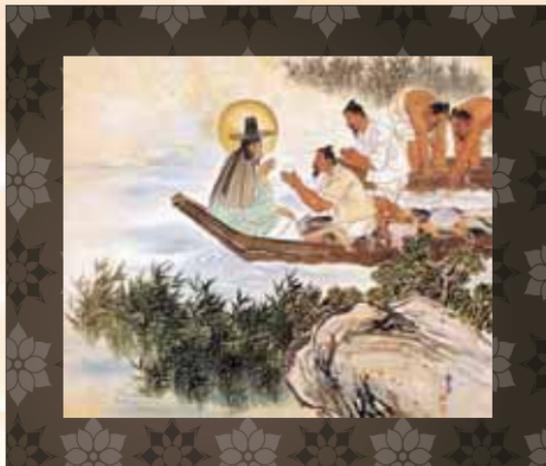
正義、真理、寬恕、修和、愛等都是天主之國的元素。

平信徒在他們的工作、家庭生活、勞資關係、政治社會經濟的環境中，促使天國臨現人間。

「天主把他們召喚到這種地位上，要他們以福音精神執行自己的職務，好像酵

母，從內部聖化世界，以生活的實證，反映出信望愛三德，將基督昭示給他人；所以，為使一切世俗事務得按基督的意志而進行，並為造物主救世主的光榮而發展存在，就要靠與這些事務密切相連的教友們，去發揚領導。」

（教會憲章31）



耶穌在你的工作環境中召喚你

Kim Ki-chang 繪（韓國）

3. 平信徒的地位

雖然平信徒的聖召是在俗世之中實踐他們的使命，但他們在教會內與其他平信徒及神職界享有平等的尊嚴與地位。因為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身體內的肢體雖多，但肢體與肢體之間卻有和諧合作的必要。天主的子民也只有一個：「一個主、一個信德、一個洗禮」（弗4：5）：在基督內獲得新生，共有同一的聖召，邁向聖德的成全，共享同一救恩、同一希望、不能分裂的愛德。在基督內，在教會中，不能有任何不平等，沒有種族、國籍、社會地位或性別之分，因為「不再分猶太人或希臘人，奴隸或自由人，男人或女人。你們眾人在基督耶穌內已成了一個」（迦3：28）。

「雖然在教會內每人所循的道路不同，可是大家都有成聖的使命……雖然由於基督的意願，某些人被立為導師、或主持禮儀、或管理者，無論任何職務、尊嚴、地位，大家都在建樹基督的奧體，大家都享有真正的平等……因為『這一切都是這唯一而同一聖神所作的』（格前12：11）。」（教會憲章32）

聖奧思定曾有如此精妙的說法：「我為你們是甚麼，使我戰慄；我和你們一起是甚麼，使我心安。我為你們是主教，我和你們同是基督徒。前者對職務而言，後者是對恩寵而言；前者表示危險，後者表示救恩。」



「神恩雖有區別，卻是同一的聖神所賜。」

（格前12：4）

Sawai Chinnawong繪（泰國）

4. 平信徒與福傳

第四章說明平信徒的福傳使命，並非憑人的邀請，而是主耶穌藉聖事直接委派予平信徒的。

「平信徒的福傳工作，就是參加教會的救世使命，藉著聖洗堅振：每位平信徒都被吾主親身委派去傳揚福音。」

(教會憲章33)

福傳是每位平信徒的基本責任。此外，平信徒也有許多機會直接幫助神職人員的福傳工作，效法那些曾經協助保祿宗徒傳佈福音的人。神職人員也可邀請平信徒參與一些特別的福傳工作，如與家庭或社會相關的福傳事務。



聖家逃往埃及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5. 平信徒的司祭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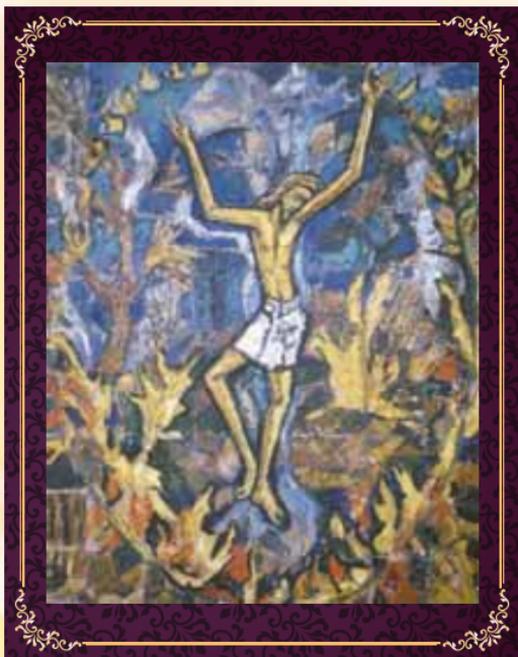
「平信徒既與基督的生活及使命密切相連，基督便把自己司祭職務的一部分也賜給他們，要他們執行精神的敬禮，光榮天主，使人得救。」（教會憲章34）

既然「在俗」是平信徒的特點，他們當然是在俗世中履行他們的司祭職。

「因為他們的一切活動、祈禱、宗徒事業、夫婦和家庭生活、日常操作、身心的休閒，只要在聖神內活出來，甚至生活的種種考驗，若能耐心地忍受，也能變成『因耶穌基督而中悅天主的屬神的祭品』（伯前2：5），這一切在舉行

感恩祭時，與主的聖體一起虔敬地獻於父。這樣，當平信徒到處以聖善的生活朝拜天主時，就把世界奉獻給天主。」

(教會憲章34)



揮灑自如的基督

Jyoti Sahi繪 (印度)

6. 平信徒的先知職

時至今日，基督仍在繼續執行祂的先知職務，祂不僅藉聖統，而且也藉平信徒，使他們為祂作見證，賦予他們超性的「信仰意識」及宣講聖言的神恩（參閱宗2：17-18，默19：10），使福音的能力，在他們的日常生活上，在家庭及社會生活上，昭示出來。基督以祂的神恩裝飾他們，使他們分享祂的先知職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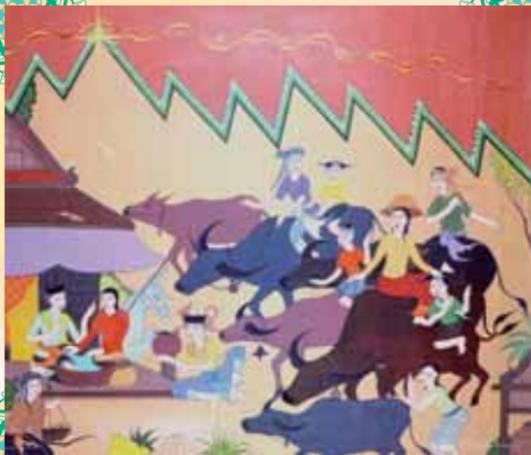
平信徒在從事世俗事務時，常有顧慮之事，但他們仍可以進行使世界福音化的崇高工作。

平信徒可能亦會遇到某些特殊環境，在這些環境中，他們仍要履行他們的在俗使命。

「在缺乏神職人員時，或在迫害教會的政權下，司鐸無法行使職權，固然有若干平信徒盡力代替一部分神聖職務；還有

更多的平信徒可以其全副精力從事福傳工作。為在世界拓展基督的國度，每一位平信徒協力合作是必須的。因此，平信徒應該努力加深對啟示真理的認識，並熱切祈求天主賞賜智慧之恩。」

（教會憲章35）



道在家中

Sawai Chinnawong繪（泰國）

7. 平信徒的君王職務

基督的君王職務就是愛，祂願意為人接受十字架上的死亡；為基督來說，君王職務不是「統馭」，而是「服務」。基督願意跟隨祂的人分享祂的君王職務；在為弟兄姊妹服務時，他們就是在服侍基督，這樣他們才會明白君王職務的真正意義。

耶穌不單是人類的君王，祂更是所有社會制度及整個宇宙的君王。當耶穌邀請祂的門徒參與祂的君王職務時，門徒除服務人類外，同時也須服務社會，服務全世界，以至服務大自然。平信徒直接接觸社會及世界問題，對社會及環保有其獨特的貢獻。

「基督藉著教會的成員，將要把祂救恩的真光，逐漸傳達給整個人類社會。」

(教會憲章36)

平信徒也要集中他們的力量，去挽救世界上引人犯罪的風俗與生活環境，在各自的文化中灌輸道德價值，使世界更完善地準備作天主聖道播種的良田。他們要敞開教會的門戶，讓和平的福音進入世界。

同時，平信徒要仔細分辨，何者為平信徒作為教會成員應有的權利和義務，何者為社會公民應有的權利和義務，設法把這兩種身份所產生的權利和義務和諧調節。

梵二肯定：

「必須承認現世的公民組織，專門處理世俗事務，由其本有的規律所統轄。」

(教會憲章36)

這句說話表明教會的立場：社會有其組織、架構與法規去處理世俗事務，任何權威不能加以干預或侵犯；但教會堅決拒絕任何宗教迫害，或打擊或壓制公民的宗教自由。



「那不愛自己所看見的弟兄的，就不能愛自己所看不見的天主。」（若一4：20）
何歧繪（中國）

8. 平信徒與聖統的關係

平信徒可根據自己的學識、專長及聲望，有權利，有時候且有義務，將其有關教會利益的見解，向牧者表達。平信徒也要學習尊重和服從他們的牧者。另一方面，牧者「應該承認並促進平信徒在教會中的地位與責任；欣然徵詢他們明智的意見，以信任的心情授予他們職務……甚至鼓勵他們自動自發創造事業。要以慈父的心情在基督內細心考慮他們所提出的計劃、要求與希望。牧者還要尊重承認平信徒對現世事務應有的自由。」（教會憲章37）



「小信德的人哪！
你為什麼懷疑？」
（瑪14：31）

Kim Ki-chang繪（韓國）

9. 平信徒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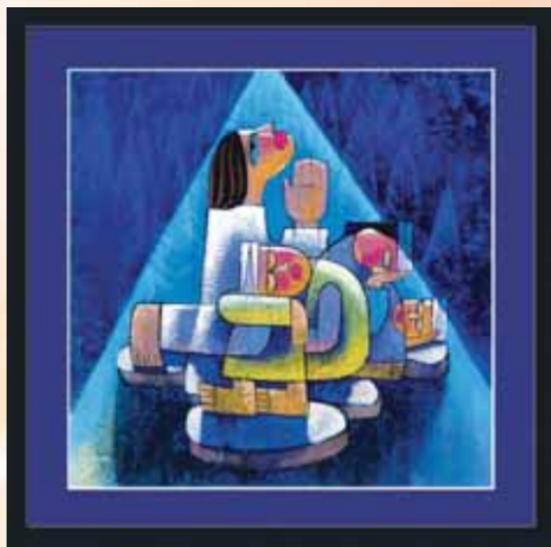
在本章結束時，梵二再一次肯定平信徒的重要性。

「平信徒在世間，要如同靈魂在肉軀內一樣。」（教會憲章38）

平信徒是世界的靈魂。平信徒應該盡一己的力量，用精神的果實滋養世界，向世界散佈主福音的精神，就是貧窮、良善及愛好和平的精神。

作為平信徒的我，有時發覺自己也很積極參與堂區的工作和活動，也有專心聽神父的講道，也有閱讀聖經，甚至主教的牧函，亦有勤領聖體聖血的習慣。讀完《教會憲章》第四章後，這個自以為

積極平信徒的我，始明白在這些以外還有另一境界。基督召叫每一基督徒，無論是主教、司鐸、修會會士、修女或平信徒，積極參與祂的啟示，就如瑪利亞一樣，把耶穌的話默存於心，然後在自己的環境中生活出來。有這樣的經驗，有這樣的體會，我才會體驗到真正基督徒的生活與其他人的不同；這一切才使我這卑微的信徒有所貢獻。當我把這樣的生活與其他兄弟姊妹分享及聆聽他們的經歷和體會時，才會豐富我的生命，擴闊我的範圍；基督與我分享的司祭、先知和君王職務，與我的現實生活才可達成一致。



耶穌山園祈禱

何歧繪（中國）

第五章 論教會內普遍的成聖使命

在討論這一章時，爭議的反而不是聖德，而是部份修會代表希望把修會議題放在《教會憲章》以外的另一草案討論，但有些主教則不想太突顯修會，因為一般平信徒認為修會會士的聖德比其他人為高。最後議決將該「論教會內普遍的成聖使命」及「論修會會士」分成兩章，依次成為《教會憲章》的第五及第六章。雖是如此，第五章還需經多次投票始能通過，最後是以2,114票贊成及12票反對通過。

1. 教會是至聖的

我們時常自謙為罪人的教會，但宣認信仰時我們卻念：「我信唯一、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教會。」這豈不是自相矛盾嗎！罪人所組成的教會怎可能是至聖的呢？

第五章給我們解答了這一疑慮。一如以上幾章，第五章雖是討論成聖使命，但仍然是在述說教會。教會之所以是至聖的，不是因為信徒的功勞、信徒的聖德，而是因為基督的緣故。

「我們相信教會是聖善的，毫無缺陷。因為與父和聖神被稱為『唯一聖者』的天主子基督，愛慕教會有如自己的淨配，

為她而捨棄了自己，為能聖化她（參閱弗5：25-26）。」（教會憲章39）

教會不但與基督結合，也被祂聖化；藉著祂，教會也具有聖化的能力。教會是基督的奧體，也分享了基督不能錯誤的特性。故此，教會內的每一份子都被召成聖，就如保祿宗徒所說：「天主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聖」（得前4：3）。雖然我們都是罪人，但在教會內可看到基督聖德的果實。



這嬰孩就是萬民之光（參閱路2：32）

Nalini Jayasuriya繪
（斯里蘭卡）

2. 普遍的成聖使命

天主的旨意就是要我們成聖，這是每位基督徒的使命和責任。

「所有基督徒，不論身份與地位如何，都被號召走向基督徒生活的圓滿及愛德的完美境界。眾人都蒙召走向聖德：『你們應當是成全的，如同你們的天父是成全的一樣』（瑪5：48）。」（教會憲章40）」

隨從基督的人，並非因自己的功勞，而是因天主的聖意及聖寵，為天主所號召，走向基督徒生活的圓滿及愛德的完美境界，走向聖德。聖經稱基督徒為聖徒，為勸勉基督徒以相稱聖徒的身份生活。

聖德不是抽象的，而是活出美好人生的方式。基督徒以聖善的方式生活，推廣更人道的生活方式。

「天主子民的聖德將要結出豐富的果實，一如教會的歷史上多少聖人的生活，清楚地證明的。」（教會憲章40）



「心裡潔淨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看見天主。」（瑪 5：8）

何歧繪（中國）

3. 聖德相同，方法不同

信徒在各種生活方式及不同的職位上，修煉同一聖德。每人必須按自己的恩賜和職務，毫不猶疑地循信德的道路前進，信德必會激發聖德，藉愛德而工作。

第五章為清楚表達「教會內普遍的成聖使命」這主題，把主教至平信徒不同角色之成聖方式，逐一介紹：

牧靈者應該效法永恆的最高司祭、善牧及眾生靈的管理者，聖善地、慷慨地、謙遜地、堅毅地實踐自己的職務，這也是一種卓越的成聖方法。

主教藉著聖秩聖事的圓滿，享有基督足夠的恩寵，以牧靈者的慈愛履行他的職務，勇敢地為群羊捨命，並以身作則，使教會日益邁向更高的聖德。

司鐸分享聖秩聖事的恩寵，在履行每天的職務時，增長愛主愛人之德，在人前成為基督的活見證，並師法歷代在謙虛退隱的服務中，聖德流芳的司鐸們。其他教士或執事也按其特有的方式，分享基督的聖德。

基督徒的夫婦與父母，以他們忠貞的愛情，在生命過程中，靠著聖寵的助佑，彼此扶助，並以基督真理及福音聖德，教導由天主所承受的女子。公教家庭是慷慨篤愛的模範，建設弟兄友愛的氣氛，而成為慈母教會的證人與合作者，他們象徵著並分享基督鍾愛教會淨配並為之捨命的愛情。

失去配偶的人及未婚的人，也提供相仿的模範，他們對教會的聖德與工作，也可以有不少的貢獻。

至於那些辛苦勞動的人們，應該藉著人力

操作來使自己成全，協助同胞，提高整個社會及生產的水平，效法曾經親手操勞，而仍不斷為人類得救而工作的基督，以實在的愛德，歡樂的切望，彼此擔待，而且要從每天的勞作中提升至福傳的聖德境界。

那些為貧困、疾病及各種災難所迫的人們，為義而受迫害的人們，他們正與受難的基督契合在一起。

神父在講道時說的一個故事：「某日，一位隱修士在院中散步祈禱，突然有一位穿著華衣美服的人在他面前出現。隱修士覺得很奇怪，為何他能闖進隱修院來？於是，隱修士問：『先生，請問你是誰？』那人答說：『我就是你晝夜向我祈禱的耶穌。』隱修士猶豫地

再問：『先生，請問你是誰？』那人答說：『我就是耶穌。』隱修士堅決地指斥說：『你說謊，你不是我所認識的耶穌。』那人聽罷，便化成一道黑煙消失了。不錯，我們所認識的耶穌是為愛我們而甘心受苦至死，滿佈傷痕的耶穌。跟隨耶穌的人亦會是滿佈傷痕的，這些傷痕有可能是別人加之於我的，亦有可能是自己加在自己身上的。若我們如耶穌一樣，甘心承受，這些傷痕也可能是我們覲見耶穌時的最美麗衣裳。

所有的基督徒均在自已的生活環境中，以信德順從天主聖意，把天主的愛，在世俗服務中顯示給眾人，每日增進聖德。（教會憲章41）



在痛苦中期望重生

何歧繪（中國）

4. 聖德的道路與方法

「天主是愛，誰在愛內，就在天主內，天主也在他內。」（若一4：16）天主藉著聖神把祂的愛情，傾注在我們心中。

原來愛德就是全德的聯繫（哥3：14），也就是法律的滿全（羅13：10），統馭著各種成聖的方法，賦予生氣，並導向目的；所以愛天主愛人便是分辨基督徒的標記。

耶穌說：「人若為自己的朋友捨掉性命，再沒有比這更大的愛情了。」（若15：16）耶穌為愛捨棄自己的性命，教會初期也有基督徒為愛基督和弟兄而殉道。

「在初期已經有些基督徒被選去，在眾人前，尤其在迫害者面前，為愛德而作出偉大的證據 … 教會把這種行為珍視為特出的恩賜、愛德的最高證明。」

（教會憲章42）

作為平信徒的我，一次到越南楚建朝聖。楚建是越南天主教會創立之地，舊主教座堂亦建於此，越南一百一十七位聖人的聖髑也安放在那裡。在瞻仰聖髑之時，我聽到一個極之感人的真實故事：越南一百一十七位殉道聖人之中的唯一女聖人，她在被迫害期間，被人打得遍體鱗傷，當年她已六七十歲，她的子女來探望她時，見到母親衣衫沾滿鮮血，心疼得很，不停啜泣，母親勸慰

他們說：「請你們切勿背棄信仰，我這身衣服是最美麗，最適合覲見耶穌的衣裳。」這聖婦的故事令我想起瑪加伯傳所記載的那位母親，雖然面對死亡，仍教導兒子不要背棄天主。他們對主的堅定信仰，實在值得學習。

同樣，教會的聖德，還特別由奉行神貧、貞潔、服從等福音勸諭的人發揮，他們藉童貞或獨身生活，專心事奉天主。這種為天國的完善操守，始終為教會所推崇，被認為是愛德的記號與激勵，並且是世界精神的特殊泉源。

「每位基督信徒都被邀請，並有責任獲致聖德及本地位的成全。每人都要正確地誘導自己的情感，以免違反福音的貧窮

精神，去享用世物及依戀財富，而阻止其追求完全的愛德；此乃聖保祿宗徒所言：『享用這世界的，要像不享用的，因為這世界的局面正在逝去。』（格前 7：31）」（教會憲章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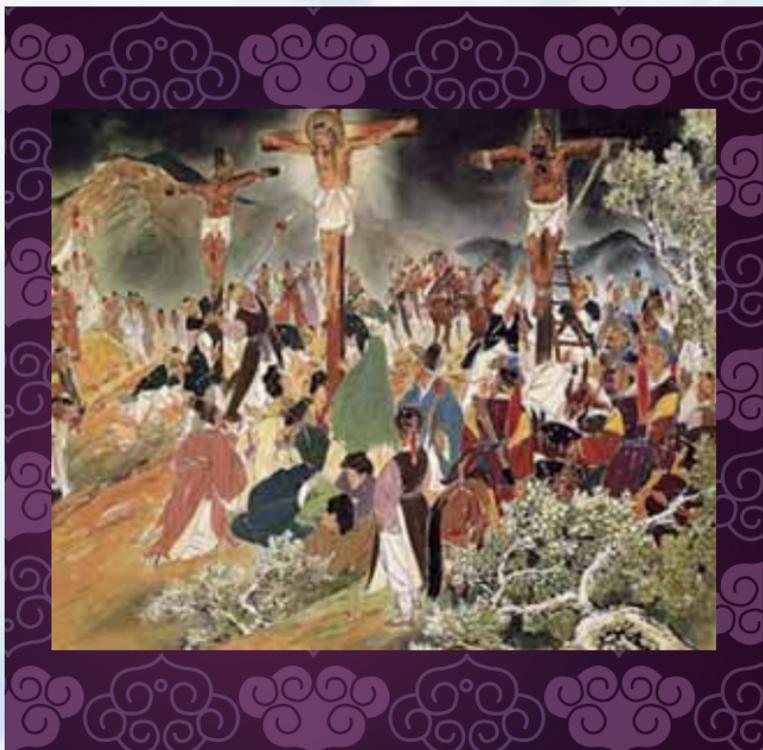
作為平信徒的我，以為聖德是很高超的東西，非遁世隱居，不能修煉。讀《教會憲章》第五章，其中一句的意義令我印象深刻：「基督徒的聖德能在現世社會中，成全人格，豐盛人生。」原來聖德可塑造及提升人格，改善人類社會生活，與現實息息相關；所以，如果每位基督徒都接受耶穌的邀請去成聖自己，聖化他人的話，肯定我們的生活質素必會提升，再不會逗留在向錢看或物質

的層面裡！新人類、新世界將會出現，
那就是基督所渴望我們開拓的王國，正
義，仁愛與和平的王國。



默存在心
(路2:51)

Nalini Jayasuria繪
(斯里蘭卡)



「當我從地上被舉起來時，便要吸引眾人來歸向我。」
(若12：32)

Kim Ki-chang繪 (韓國)

第六章 論修會會士

為了解本章內容，必先要知道何謂福音勸諭。當日跟隨耶穌的門徒，從耶穌的言行中，省覺到實在的生活方式，就是要捨棄一切，度神貧的生活，就如耶穌一樣，生活在貧窮中，以赤誠之心服從並承行天父的旨意。為跟隨基督，為度更相似天國的生活，他們不娶不嫁，實踐貞潔。貞潔、神貧、服從被稱為三種福音勸諭。耶穌只邀請那些願意更肖似祂的人，以這種方式生活，因而稱為勸諭。修會就是由跟隨福音勸諭而生活的人所組成。

第六章的討論過程相當暢順，並於1964年11月18日進行投票通過，其投票結果如下：贊成的有2,114票，反對的有12票。

1. 教會中福音勸諭的聖願

耶穌的十二位宗徒，有的是已婚的，有些則保持獨身。早期教會，特別是東方教會，有些信徒接受聖神的啟迪，有組織地成立團體，跟隨福音勸諭而生活。這就是修會團體的雛型。

「就像一棵由天主種植的樹，在主的園地裡奇妙地生出很多枝條，同樣，在教會內也發展了各種獨居和團體生活方式的不同修會家庭，其精神財富有益於其成員，並造福整個的基督身體。」

(教會憲章43)

第六章更澄清，這些修會團體不是神職與平信徒之間的另一種地位；修會團體內的成員可能有些屬神職界，有些仍是平信徒。他們按各自所

分沾的特別神恩，按自己的方式，服務教會的救世使命。



蕩子回頭

Sawai Chinnawong繪 (泰國)

2. 修會地位的本質及其在教會內的重要性

第六章解釋，一個人宣誓一生遵從福音勸諭而生活，為更好地發揮受洗時死於罪惡，活於主內的生活。獻身侍主這一抉擇使他（她）與基督的關係更加親密。與基督、與教會的關係愈穩固，他（她）的獻身侍主便會愈趨完美。

「修會的聖願表示基督與其淨配教會，由不可分解的鎖鏈所繫，這種結合愈堅定，其奉獻便愈完善。」（*教會憲章44*）

「所以福音勸諭的誓願，猶如一種標記，能夠也應該有效地吸引教會的每一份子，勤奮地履行平信徒使命的責任。因為天主的子民在此世並無永存的國度，

卻在追求未來的國度，修會地位使其門徒更超脫於現世煩瑣之外，更能向所有信徒昭示天上的福樂在現世已經獲得，更能證明因基督救贖所得的永恆的新生命，更能預示將來的復活及天國的光榮。」（教會憲章44）

「因福音勸諭的誓願而形成的生活地位，雖不屬於教會的聖統組織，卻無可置疑地是教會生活和聖德的一部份。」

（教會憲章44）



3. 修會屬聖統管理

修會團體是教會內的一種神恩，雖不是由基督親自創立，卻是由基督徒自發而誕生。教會有責任管理這些修會團體，目的在培養愛主愛人福音勸諭的實行及遵隨聖神的提示，按照創立人的精神而發展。

教宗有權將任何修會納入自己權下，但該等修會之成員必須對所屬的地區主教表示尊敬與服從，因為主教在區域性的教會內，負有牧民的職權，又因為在傳教工作上需要保持統一及和諧。

教會重視修會會士對福音勸諭的宣誓，雖然此宣誓儀式不屬聖事的範疇，卻是聖儀。（教會憲章45）



一切受造物都在歡迎救主

Kim Ki-chang繪（韓國）

4. 獻身於福音勸諭的偉大

「修會會士仍要切實注意，好能使教會藉著他們，向信友們及非信友們，日益完善地顯示基督。」（教會憲章46）

教會按每一修會各自獨特的神恩，從另一些角度顯揚基督的面貌；就是那在山上默禱的基督，向群眾宣講天國的基督，治癒疾病殘廢、使罪人洗心革面的基督，祝福兒童、澤及蒼生，常常服從派遣祂的天父旨意的基督。

現代人應該明白，選擇福音勸諭而生活的人，雖要捨棄若干確有價值的事物，卻不妨礙人格的發展，在本質上反而極其有益。修會生活雖然似是與社會脫節，某些更不在人群之中，但他們所見證的貞潔、神貧、服從、為大眾利益而捨

棄己見等價值，是現代社會所追求的。因此，他們仍是社會中的一份子，為社會作出他們獨特的貢獻。特別那些在不斷默觀祈禱的隱修會，在現代忙碌嘈吵的社會中，這些隱修會確是沙漠中的一片綠洲，讓忙碌緊張的城市人在避靜中享受寧靜與平和。（教會憲章46）



瞎子復明

Watanabe Sadao繪
(日本)

5. 結論

梵二鼓勵並稱許男女會士們，他們在隱修院、學校、醫院或傳教區，恆心謙虛，忠守聖願，為基督淨配教會爭光，為眾人以各種方式慷慨服務。（教會憲章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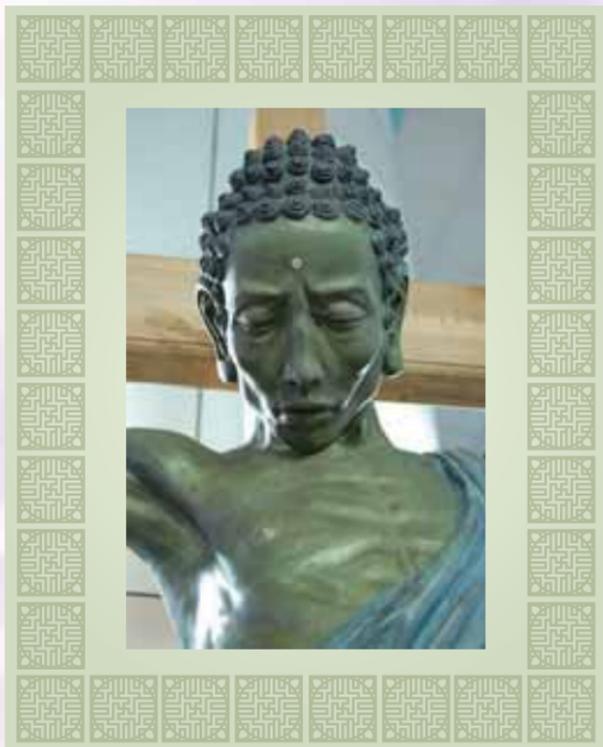
梵二更鼓勵每一位蒙召效忠福音勸諭的人，要用盡心思，在天主所賜的聖召上堅持到底，發揮他們的作用，增進教會的聖德，光榮唯一無二的天主聖三，因為在基督內、藉著基督，天主聖三就是一切聖德的泉源與根由。（教會憲章47）

作為平信徒的我，自小在天主教學校讀書，與很多小朋友一樣，很喜歡跟著校監神父，因為在他神父袍的袋裡，時常都滿有糖果，他很喜歡逗我們歡喜，若他見到有孩子哭，他就表現得很心痛，

立時會抱著孩子，並請周邊的我們幫忙，令哭臉變成笑臉。

中學時代，嚴守規矩的修女令反叛時期的我們有點生厭；但當我們投身社會，我們始發覺修女們的教導令我們成為有責任感、有規有矩、有禮貌、受教、不怕吃虧跌倒的「醒目」人。

神父、修士、修女，無私的愛，無我的奉獻，在不同的環境，學校、醫院、孤兒院、癲瘋病院、安老院、監獄 … 分施開去。他們就是教會的手，向外不斷伸展，接觸一切有需要的人，讓人分沾基督的愛，讓人認識基督。修道人的聖德不獨為自己建立健全高尚的人格，更影響到接觸他們的人。



耶穌雕像（韓國）

第七章 論旅途教會的末世特質及其與天上教會的聯繫

在《教會憲章》的討論中，部份主教要求其中一章專論教會的末世特質及世上教會與天上教會的聯繫。在召開梵二以前，教宗若望廿三世已成立小組，專事擬定有關此主題的草案，而討論《教會憲章》時，實在欠缺這末世特質；於是，教宗保祿六世便把該獨立草案修改，以配合整個《教會憲章》，並將經修改之草案交梵二與會的主教們討論。

《教會憲章》第七章於1964年11月18日進行投票，其投票結果如下：贊成的有2,127票，反對的有4票。

1. 我們在教會內的使命帶有末世特質

若一個人，甚或一個國家的未來並不明朗，前景暗晦，人就會連對現實也感到失望。若人對前景充滿好奇，對未來充滿希望和信心，人便會非常積極地尋找出路去發展未來。基督徒對未來的看法究竟怎樣？若基督徒如一般人一樣，認為死亡就是一切的泯滅、關係的斷絕；那樣，甚麼的價值都會變得微弱，甚至毫無價值，又何需去建設、去創造呢！基督宗教的基本信仰是天主，是愛，是光明；末世並非泯滅而是改變，末世是復活，是復興，是圓滿。

為基督徒來說，末世並不是創造被毀的日子，而是萬物復興之時。人類的結局與整個宇宙的結局將是一樣，因為萬物與人類緊密相連，萬物藉著人類達致其終向。在那時候，人類與萬物將在基督內達到圓滿的境界。

「那就是萬物復興的時候（宗3：21），也就是和人類緊相連接、又藉人類以達其終向的普世萬物，將和人類一起，在基督內達到圓滿境界（參閱弗1：10，哥1：20，伯後3：10-13）。」（教會憲章48）



復活的主使萬象更新
Kim Ki-chang繪（韓國）

未來的這圓滿境界其實在某程度上已在基督內實現，信徒在期待萬物復興之時的同時，正積極在現世推動基督國度的發展。

「我們所期待的復興，已經在基督內開始，因聖神的來臨得以推進，並在教會內繼續著，而在教會內我們靠著信德，深悟現世生命的意義，我們對未來的福樂懷著希望，完成天父在現世所託給我們的事業，履行使我們得救的工作（參閱斐2：12）。」（教會憲章48）」

現世的教會是旅途中的教會，在那充滿正義的新天地出現以前（伯後3：13），仍帶著今世易逝的面目，在不斷呻吟中等待天主子女在受造物當中的顯揚（羅8：19）。聖保祿宗徒說：

「我們幾時住在這肉身內，就是與主遠離……為此我們或住在或出離肉身，常專心以討主的喜悅為光榮。」（格後5：6，9）我們要常以天主的武器裝備好自己，因為我們知道，在世界末日，「行過善的，復活進入生命；作過惡的，復活而受審判。」（若5：29）

教會的末世特質非常重要，反映旅途中教會所行的路向。若前路渺茫，不知終向，領路人的角色便趨模糊暗淡。相信基督在末世光榮再來，完成救恩工程，萬物將再復興的信仰，可推動信徒在現世積極生活，建設世界。



卸下聖屍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2. 天上教會與旅途教會的共融

一部分基督徒正在現世旅途中，另一部分已經度過此世而在淨煉中，另一部分則在光榮中，面見「三位一體的天主真像」；我們每一個人以不同的程度與方式共融於同樣的愛主愛人之德中，向我們的天主詠唱同樣的光榮之歌。因為凡屬於基督，並充滿祂聖神的人，形成一個教會，在基督內互相扶持（弗4：16）。

在天上的信徒與在現世的信徒之間，究竟有沒有關係呢？第七章明確指出：

「旅途中的人，和安眠於基督平安內的弟兄姊妹的連繫，絕不會中斷，而且，按照教會永恆的信仰，這一連繫會藉著神益的相通而加強。」（教會憲章49）

天上的信徒仍屬於基督的教會，他們的聖德已達致圓滿的境界，可鞏固並鼓勵在世上的弟兄姊妹。

「天鄉的居民與基督之間的較密切聯繫，有助整個教會在聖德的根基上更形堅固，使教會在現世奉獻給天主的敬禮更加尊貴，並且多方面協助教會的擴建工作（參閱格前12：1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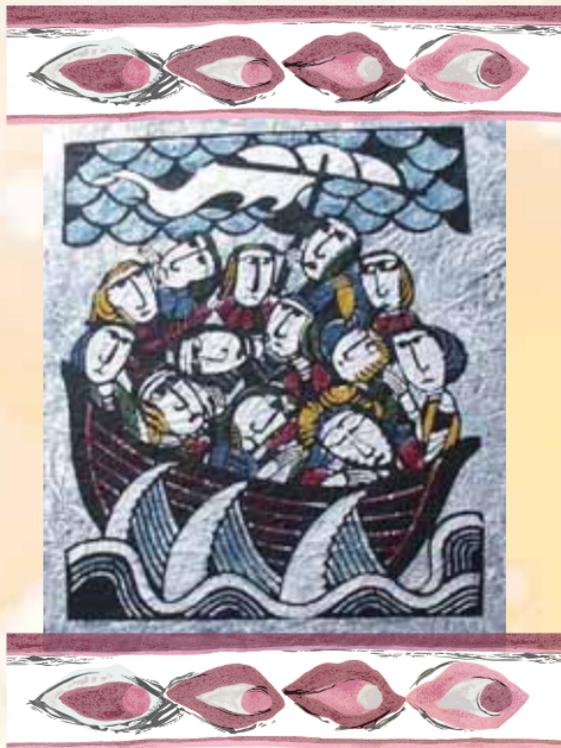
（教會憲章49）

天上的信徒仍不斷為在現世旅途中的信友及在淨煉中的信友代禱及轉禱。

「因為他們榮歸天鄉，面見基督（參閱格後5：8），通過祂的關係，和祂一起，

在祂內，不斷地為我們轉求天父。」

(教會憲章49)



同舟共濟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3. 旅途中的教會與天上教會的關係

「旅途中的教會，非常明白耶穌基督整個奧體的這種共融精神，從基督教會的初期，便以極大的熱誠，孝敬追念已故的人；『因為替死者祈禱，使他們脫去罪惡，是一種神聖而有益的意念』（加下 12：46）。」（教會憲章50）

從古至今，教會特別紀念基督的宗徒和殉道者、榮福童貞瑪利亞及天神們，以及效法基督的童貞及貧窮的聖人。

「教會始終相信他們在基督內和我們緊相連接。」（教會憲章50）

此外，尊敬聖人使我們更嚮往天鄉，更肯定我們所走的路的終向。在聖人們的身上，我們可看到天國如何臨現人間及天主的真面貌。我們紀念天上聖人，不僅是為了他們的模範，更藉弟兄友愛的實行，益發加強整個教會在聖神之內的團結（弗4：1-6）。與聖人加強聯繫，等於與基督加強聯繫，更接近基督，因為基督才是一切聖寵以及天主子民的生命來源與首領。

「我們與天上教會的聯繫，特別在禮儀中，以最崇高的形式實現，因為在禮儀中，聖神的德能藉聖事的標記實施於我們身上，我們共同歡慶天主的尊嚴；以及由各部落、語言、民族和國家因基督聖血而被贖（參閱默5：9）及被聚集在一個教會內的人們，同聲讚頌三位一體的天主。」（*教會憲章50*）



新天新地

Jyoti Sahi 繪 (印度)

4. 牧靈措施

就有關我們與已在天上光榮中，以及死後尚在淨化中的弟兄們的共融，梵二一方面跟隨尼西亞第二屆大公會議（787年）、佛羅倫斯大公會議（1438-1445年）及特倫多大公會會議（1545-1563年）的決議，另一方面把傳統的道理配合現代的環境，勸勉所有牧靈者在聖人的敬禮及祖先的追思上務要小心。

「為了對人靈的關心，勸告一切有關人士，假如在某處發生弊病、過度或缺點，應即加以制止或矯正，務使一切為基督及天主的更大光榮而存在。」

（教會憲章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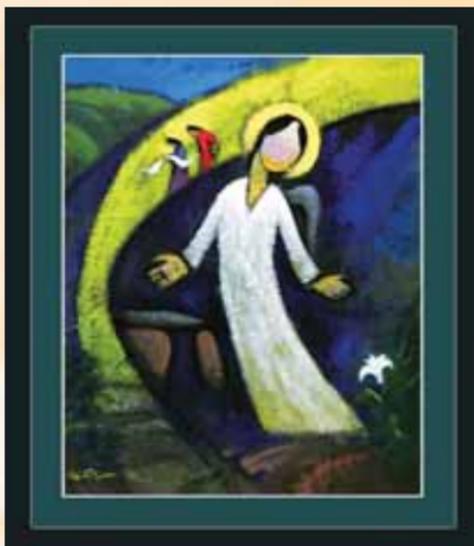
牧靈者要使教友們明白，對聖人們的純正敬禮，不在外表行動的繁多，「與聖人們交往時，追求模範，與他們在共融中，追求同一歸宿，在他們的轉禱之下追求助佑」。

「我們都是天主的兒女，都在基督內組成一個家庭（參閱希3：6），當我們因彼此的愛，同聲讚美至聖聖三而彼此共融時，也就是回報教會的親切召喚。」

（教會憲章51）

自小隨父母按中國傳統拜祭先人；每逢清明重陽、祖先的生死忌辰，全家人都會在墓前拜祭，分吃祭品，平時很少見面的親戚都會出席，充分表現家庭團聚之情。不過，在我接受信仰以後，每次

參與彌撒，我都感受到我與逝去祖先的聯繫，他們與我們一起平安地頌揚讚美天父；這一感覺更影響我平日的祈禱習慣，我感到祖先在天上為我們祈禱，我們在現世也為他們祈禱，我們一起向天父祈求。



「他不在這裡！」
（瑪28：6）
何歧繪（中國）

第八章 論基督及教會奧跡 中的天主之母榮福 童貞瑪利亞

在討論基督及教會奧跡中的天主之母這主題時，部份主教傾向討論瑪利亞與基督之關係，因為在梵二以前的兩個世紀內所頒布有關聖母的訓導文件都是從這一角度著手，他們更希望對聖母冠以「諸寵中保」及「教會之母」的稱號；而另一些主教則傾向討論瑪利亞在救恩史中的角色及她與教會的關係，因為瑪利亞是基督最完美的肖像，她直接參與基督的救贖工程。瑪利亞也是教會的一份子，是教會的典範。這一方面有著聖經和聖傳的基礎，為對聖母的敬禮提供較深度的認識。他們不大贊成對聖母冠以「諸寵中保」及「教會之母」的稱號，他們認為釐清瑪利亞與基

督與教會的關係比冠以任何稱號為佳。其實，在討論中，兩種意見是互為補足的，而第二種意見對促進基督徒合一有正面積極的幫助。

《教會憲章》第八章整章於1964年11月18日進行投票，其投票結果如下：贊成的有2,096票，反對的有23票。

1. 緒言

第八章一開始便濃縮地介紹基督奧跡中的童貞聖母及她在救恩史中的角色。

「『待時期一滿，即派遣了自己的兒子，生於女人……好使我們獲得義子的地位』（迦4：4-5）。『祂為了我們人類，並為了我們的得救，從天上降下。祂藉著聖神的德能，由童貞瑪利亞取了肉軀』。」（*教會憲章52*）

天主在創世之初早已定下祂的救世計劃，而瑪利亞的角色亦早已預定於這計劃當中。古代信經明確宣示：「祂為了我們人類，並為了我們的得救，從天上降下。祂藉著聖神的德能，由童貞瑪利亞取了肉軀」。童貞瑪利亞主動回應了天主的召叫，積極參與天主的救世計劃；而這救贖工程在基督的奧體——教會內延續。

「在教會內，教友們與基督元首結合，並與聖人們共融，應該『首先敬憶光榮的卒世童貞瑪利亞——我們的主天主，耶穌基督之母』。」（*教會憲章52*）

（1）童貞聖母與教會

童貞瑪利亞主動積極參與救恩史。在天神報訊時，瑪利亞以全心相信及以身體承受天主聖

言。她以童貞的身份，接受成為天主的母親，為世界帶來生命。既然基督是天主聖言，天主聖子，瑪利亞被稱為天主的母親及救世主之母是理所當然的。雖然瑪利亞是亞當的後裔，是聖子救贖的一員，但天主卻使她無染原罪，這特殊恩典使她堪當成為天主的母親，天主寵愛的女兒，聖神的宮殿。瑪利亞是基督的母親，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瑪利亞堪稱為基督奧體各肢體的母親。瑪利亞也是教會的一份子，她的信德、望德和愛德實在是教會的典範，值得信友們學習和尊敬。

「因此瑪利亞被尊為教會最崇高、最卓越的成員，並為教會在信德及愛德上的典型和最卓越的模範，公教會在聖神教導下，以兒女孝愛之忱，尊她為最摯愛的母親。」（教會憲章53）



人類的母親
Jamini Roy繪（印度）

（2）梵二的用意

第八章解釋，梵二在闡明榮福童貞瑪利亞在聖言成人和基督奧體內所擔任的角色及信友對天主之母所應盡的義務之際，

「無意提供有關聖母的整套理論，也無意去解決神學家尚未充份澄清的問題：所以，對於在教會內，於基督之後佔有最高的位置而又距我們很近的聖母，各公教學派所持的自由意見，仍保有它們的價值。」（教會憲章54）

2. 論榮福童貞在救贖計劃內的職位

(1) 舊約中的救主母親

《教會憲章》第55節開始論述瑪利亞在救恩史中的角色。由舊約至新約，以至教會的古老傳統，聖母在救恩史中的角色愈見明確。舊約描述救恩史準備迎接基督來臨的過程；其中很多片段都提及默西亞的母親：創世紀描述人類犯罪後，天主已許下厄娃的後裔將戰勝罪惡（創3：15）。依撒意亞先知亦預言「有位貞女要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厄瑪奴耳」（依7：14）。依撒意亞先知所述的這位貞女就是默西亞母親的預像。在以色列那些誠心期望並承受救恩的卑微貧困人中，最傑出的一位就是童貞瑪利亞。時期一到，天主聖子藉瑪利亞取了人性；藉這降生成人的奧跡，天主聖子把人類從罪惡的困厄中解救出來。

「這位傑出的熙雍女兒，在長期的企盼恩許後，時期終於屆滿，奠立新的救恩秩序，天主聖子由她而取得人性，好藉祂取人性的奧跡，把人由罪惡裡解放出來。」（教會憲章55）



在以色列那些誠心期望並承受救恩的卑微貧困人中，最傑出的一位就是童貞瑪利亞。

Jyoti Sahi 繪（印度）

（2）瑪利亞在天神預報之際

早期教父把人類犯罪時的厄娃與瑪利亞在救恩史中的角色作比較。在創世之初的一個女人促成死亡，但後來另一個女人則為世人帶來生命。仁慈的天父願意在聖子成人之前，先取得那預定為母親者的同意。納匝肋貞女瑪利亞在回答天神時說：「看！上主的婢女，願照你的話成就於我罷！」（路1：38）

「這樣，瑪利亞以亞當女兒的身份，同意了天主的話，成為耶穌的母親；全心接受了天主救世的旨意，不受任何罪惡的阻礙，並整個獻身於她的聖子和其事業。」（教會憲章56）

正如教父聖依肋乃所說：「她由於服從而成為自己和全人類得救的原因」。古代不少教父樂意和聖依肋乃一同強調：「厄娃不服從的死結，由於瑪利亞的服從而解開，貞女厄娃因缺乏信心而束縛的，因貞女瑪利亞的信心得以解開」；將瑪利亞和厄娃比較，他們都稱瑪利亞為「生活者的母親」。



聖母領報
何歧繪（中國）

（3）聖童貞與嬰孩時期的耶穌

《教會憲章》第57節繼續講論瑪利亞在救恩史中的角色。瑪利亞與耶穌在救贖工程中母子的團結合作，從瑪利亞懷孕開始，直到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亡，都一直表露無遺。在瑪利亞探訪表親依撒伯爾時，依撒伯爾稱她有福，因為瑪利亞相信天主救恩的許諾。當瑪利亞向依撒伯爾請安之聲一發，默西亞的前驅若翰在他母親的腹中歡喜踴躍（路1：41-45）。當耶穌誕生時，瑪利亞的童貞絲毫無損，反而被受聖化。這位天主之母高興地把自己的兒子昭示給牧羊人和三位東方賢士（路2：16-18，瑪2：10-12）。及後，在奉獻耶穌於聖殿時，西默盎預言她兒子的苦難將傷透她的心（路2：21-35）。在耶穌十二歲時，耶穌所說的話，聖母將之默存於心，反覆思量（路2：42-51）。



聖家逃往埃及
何歧繪（中國）

（4）聖童貞與耶穌的公開宣講

在耶穌的公開生活中，亦有瑪利亞的出現。最初，在加納婚宴上，因瑪利亞的轉求，促使耶穌行奇蹟，開始祂默西亞的工作（若2：1-11）。耶穌公開宣講，並指出：「那聽天主的話而遵行的人，更是有福的！」（路11：28）這正是瑪利亞所忠實履行的。在信仰的旅途上，瑪利亞一直保持與聖子的契合，直到她站在十字架旁，和她的獨生子一同承受苦難，並以她慈母的心腸與耶穌的犧牲一同奉獻給天主父。最後，在十字架上的耶穌以「女人，看，妳的兒子」（若19：26），立聖母為宗徒的母親。（教會憲章58）



母子的苦路

Kim Ki-chang繪（韓國）

（5）耶穌升天後的聖童貞

在耶穌升天後，聖神降臨以前，瑪利亞經常和宗徒們在一起，同心合意，專務祈禱（宗1：14）。瑪利亞在領報時已充滿聖神，她的無染原罪是天父的特殊恩典。在她結束人世的生活後，身靈一同蒙召升天，使她和她的聖子，萬君之主，罪惡的勝利者，更形相似。（教會憲章59）



母子的
團結合作
Watanabe
Sadao繪
（日本）

3. 榮福童貞與教會的關係

(1) 瑪利亞為主的婢女

按聖保祿的話，我們的中保只有一位：「因為天主只有一個，在天主與人之間的中保也只有一個，就是降生成人的基督耶穌，他奉獻了自己，為眾人作贖價」（弟前2：5-6）。耶穌基督的降生成人，在創世之初早已定下，而瑪利亞在救恩中的角色亦早在天主的計劃內。瑪利亞之為人類母親的地位，絲毫沒有削減基督唯一中保的意義，也不妨礙信友與基督的契合。信友效法聖母的德表，反而促進與耶穌的關係。

「因為榮福童貞對人們所有的任何有益的影響，並非出自一種必然性，而是來自上主的心願，來自基督的豐富功績。」

(教會憲章60)

瑪利亞，天主的婢女，以她的服從，她的信德、望德和愛德，與耶穌超絕地合作，為重建人靈的超性生命。因此，在聖寵的境界內，聖母是我們的母親。（教會憲章61）

瑪利亞為母親的這個職份，在恩寵的救恩工程中，一直延續不斷。事實上，在她升天以後，她在救恩史中的角色從未中止，她繼續為她聖子尚在人生旅途上被危險和困難所包圍的弟兄轉求，直至他們獲得永生的恩惠。因此，在教會內，人呼求她為辯護者、輔助者、救急者、中保等。

梵二的主教們在討論尊瑪利亞為「中保」時爭議激烈，最後接納將該稱號列入傳統對瑪利亞的稱號中，但表明此稱號對基督唯一中保的尊嚴和能力，絕無任何損害。

「因此在教會內，人呼求榮福童貞為辯護者、輔助者、救急者、中保，不過這一點的意思，對基督唯一中保的尊嚴與能力，並無任何增損。」（教會憲章62）

「教會毫不猶豫地公開承認瑪利亞為主的婢女這一從屬性的身份，但同時亦鼓勵信友敬禮聖母，為使信友在慈母的助佑下，能與唯一的中保，救主基督更加結合。」（教會憲章62）

（2） 瑪利亞為教會的典型

瑪利亞與耶穌母子的團合一反映出瑪利亞與基督奧體 — 教會的關係。

「依聖安博的意見，天主的母親，因其信德、愛德及與基督完美結合的理由，是教會的典型。」（教會憲章63）

實際上，教會也有理由被稱為慈母與貞女，教會是基督的淨配，純潔完整地保持她的忠誠。教會在榮福童貞瑪利亞身上，看到自己的本質，瑪利亞與耶穌母子的團結反映教會與耶穌的契合。瑪利亞對天主聖言的絕對服從，以及在救恩史中積極參與，教會亦應如是。

「教會默觀聖母深奧的聖德，仿效她的愛德，藉著忠實承受天主聖言，實踐聖父的旨意。」（教會憲章64）

教會以講道和聖洗聖事，把聖神所孕育、天主所產生的兒女，投入不朽的新生命中。因此，教會也成了母親，受洗的信徒是她的子女。教會效法救主的母親，藉聖神的力量忠貞地保持完整的信仰、堅固的希望及誠摯的愛情。



聖家逃往埃及

Watanabe Sadao繪（日本）

（3）瑪利亞的德行為教會的模範

正邁向天鄉旅途中的教會，在瑪利亞身上瞻仰基督完美的典範，見到聖潔無暇的具體例子，也看到光榮復活的景象；瑪利亞彰顯了創造工程師的能力。教會以孝愛之情思念她、默觀她，以虔敬的心深入聖言降生成人的奧跡中，而日益肖似基督。

「童貞聖母的生活是母愛的懿範，所有負著教會的宗徒使命，從事人靈重生工作的人員，都應懷著這種母愛精神。」

（教會憲章65）

4. 榮福童貞在教會內享有的敬禮

(1) 敬禮聖童貞的本質與基礎

從很古老的時代，榮福童貞已被尊以「天主之母」的榮銜。尤其在厄弗所大公會議（431年）頒布「天主之母」為當信的道理後，天主的子民對瑪利亞的敬禮，有了驚人的發展，恰如她的預言：「今後萬世萬代都要稱我有福；因全能者在我身上行了大事，祂的名字是聖的」（路1：48-49）。

「教會在健全而正統的教義範圍內，根據時代和地區的情況，根據信友們的習尚，批准了對天主之母的若干敬禮形式，其目的是要教人在敬禮聖母之際，也認識、愛慕、光榮基督，並遵行其誠命，因為『萬有都是賴祂而存在』（哥

1：17），天主聖父『樂意叫整個的圓滿居在祂內』（哥1：19）。」（教會憲章66）



救恩史中的聖家
Jamini Roy繪（印度）

（2）宣講聖母和敬禮聖母的意義

梵二鼓勵推行對聖母的敬禮，尤其屬於禮儀性質的敬禮，並要重視多世紀以來教會訓導當局所推崇的敬禮聖母的方法與善工，並要謹守教會在已往對崇奉基督、聖母及聖人們的聖像所有的規定日，但同時叮囑神學家與宣講聖道的人，在

論及天主之母的特殊地位時，應該用心避免一切虛妄的誇大，或牽強地縮窄對聖母敬禮的範圍。

「教會更叮囑神學家與宣講聖道的人，在論及天主之母的特殊地位時，應該用心避免一切虛妄的誇大與心地的狹隘。」

（教會憲章67）

研究聖經、教父、聖師以及教會禮儀的人，應當正確地闡述榮福童貞的職責與特恩，這些職責與特恩都歸宗於一切真理、聖善和虔敬的源頭基督。對聖母的敬禮，必須小心謹慎，以免令其他教會的兄弟姊妹誤解。信友們應當緊記，對聖母的敬禮不是出於一時的感情衝動，也不是毫無根據的輕信妄念，而是來自真純的信仰，引領我們體認天主之母的卓越尊位，並效法她的德表。

（教會憲章67）

5. 瑪利亞為旅途中的天主子民指出 確切的希望與安慰

耶穌的母親現在身靈同在天堂安享榮福，她正是教會將來圓滿結束時的預象與開端；她給旅途中的天主子民明白指出確切的希望與安慰，直到主的日子來臨的時候。（教會憲章68）

梵二對那些尚未與天主教會達致圓滿合一的教會，特別是東正教會，仍保持敬禮聖母，感到欣慰。

「希望所有基督信徒都向天主之母、人類之母傾訴急切的禱告，她曾經以其虔禱協助了初生的教會，如今在天堂，位居諸天神聖人之上，在諸聖的共融中，仍向其聖子轉禱，使各民族家庭，無論其佩有基督的名號，抑或尚未認識其救主

者，在和平與敦睦中快樂地集合為天主的惟一子民，以光榮至聖不可分離的天主聖三。」（教會憲章69）

數百年來，天主教和基督教就敬禮聖母的問題爭論不休，聖母不幸成了基督徒分裂的藉口。我承認在天主教會內的確有部份教友對聖母的敬禮令人覺得是迷信，甚麼都求聖母而忘卻了天主。對這些做法，我不敢苟同，但我會尊重這些兄弟姊妹；不過，在敬禮聖母的同時，我覺得深化對基督的信仰是必要的，讓自己更了解自己的信仰，不是盲目附和或隨自己的喜好而行事，切勿令其他兄弟姊妹誤解甚至心生反感。在基督內的兄弟姊妹，彼此也要放下成見，在聖經

中及在分裂以前的共同歷史中，搜尋在救恩史中有關天主所安排聖母角色的準確道理以作辯證。在多方認識，彼此尊重下，淡化昔日的誤解，以促進基督徒的團結合一。「讓他們合而為一」是基督的意願，基督徒分裂是福傳的最大阻障。願望所有基督徒能效法聖母對天主的聽命服從，忠誠與她的聖子合作，促成聖子的救世使命。願望聖母把基督徒合一的意願向她的聖子轉禱。

教宗公佈令

在《教會憲章》的末頁登有教宗的公佈令：

「本憲章內所載全部與各節，均為神聖公會議教長們所贊同。我們以基督所賦予的宗座權力，偕同可敬的教長們，在聖神內，予以批准、審訂、制定，並為天主的光榮，特將會議所規定者，明令公佈。」

在教宗公佈令以下是公教會主教保祿及教長們的聯署。

教宗保祿六世以羅馬主教的身份在《教會憲章》的開端及結尾一再顯示羅馬主教與主教們的共融及教會「集體的特色」（collegial character）。





耶穌升天

Kim Ki-chang繪（韓國）

「天上地下的一切權柄都交给了我，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成為門徒，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給他們授洗，教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看！我同你們天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終結。」
（瑪28：18-20）

編 著：「示」編輯委員會
出 版：「示」編輯委員會
准 印：香港教區主教湯漢樞機
2014年3月19日(聖若瑟節)
設計及製作：POINT ONE GRAPHICS